



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010

2023 年 3 月

2022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肖永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广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广涛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报告期内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原因：主要受宏观经济形势下滑的影响，公司下游客户的需求减少或延后，导致营业收入减少；同时由于部分项目交货期延长，导致成本上升，相关产品毛利率下降；由于行业竞争加剧，市场需求发生变化，公司对年末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包括存货跌价损失、预计信用损失等；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佑富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尚处于起步阶段，前期投入费用较多，直接影响报告期内净利润。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等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详细情况已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四、主营业务分析”“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予以描述。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和目标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关于公司经营过程中的相关风险分析说明，请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之（三）公司可能面对的有关风险”部分。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8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4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8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 其他有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田中精机	指	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田中日本	指	TANAC 株式会社
田中马来西亚	指	TANAKA SEIKI (MALAYSIA) SDN BHD
深圳分公司	指	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上海分公司	指	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田中双鲸	指	浙江田中双鲸制药设备有限公司
佑富智能、深圳佑富	指	深圳市佑富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荆门博川	指	荆门市博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瑞昇新能源、瑞昇	指	深圳市瑞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蔷薇资本	指	蔷薇资本有限公司
有芯智能	指	有芯智能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傲林实业、嘉兴傲林	指	嘉兴傲林实业有限公司
远洋翔瑞	指	深圳市远洋翔瑞机械有限公司
沃尔夫	指	惠州沃尔夫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律师	指	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人）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期报告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电子线圈	指	呈环形的导线绕组，主要包括马达、电感、变压器和环形天线线圈等。
数控自动化绕线设备	指	采用可编程控制器作为设备的控制核心，配合控制元件和执行附件来完成自动排线、自动缠脚、自动剪线、自动装卸骨架等功能的绕线设备。
电子元件、电子元器件	指	组成电子产品的基础件。
标准机	指	数控自动化绕线机标准机，其设计、生产工艺和流程较为固定，主要实现基本的绕线功能，用于生产标准化的电子线圈。
非标准机	指	数控自动化绕线机非标准机，系根据客户的需求设计、研发，产品为定制化的包含绕线及相关功能的一体化设备。
特殊机	指	数控自动化特殊设备，为不包含绕线功能的其他功能机型，可用于剥皮、焊接、检测、装配等电子线圈的其他生产过程，并可搭载绕线设备形成流水线。
涂布机	指	涂布机是用于新能源电池极片生产的机械设备，其作用是将搅拌好的浆料均匀涂膜在基材上，保证尺寸、重量等在设计规格范围，经干燥处理后收卷，为后工序做好前期准备。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田中精机	股票代码	300461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田中精机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Tanac Automation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TANA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肖永富		
注册地址	浙江省嘉善县姚庄镇新景路 39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4117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浙江省嘉善县姚庄镇新景路 39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4117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tanac.com.cn		
电子信箱	securities@tanac.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广涛（代）	苏恺愉
联系地址	浙江省嘉善县姚庄镇新景路 398 号	浙江省嘉善县姚庄镇新景路 398 号
电话	0573-84778878	0573-84778878
传真	0573-89119388	0573-89119388
电子信箱	securities@tanac.com.cn	securities@tanac.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证券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西子国际 A 座 28-2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孙峰、汪帆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孙涛、王文峰	2022.12.19-2024.12.31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元）	190,536,140.27	343,891,876.05	-44.59%	363,765,918.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3,471,811.07	31,905,181.06	-298.94%	104,810,767.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6,259,486.93	23,074,092.24	-387.16%	33,874,555.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844,956.95	70,512,782.21	-116.80%	14,254,096.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	0.26	-296.15%	0.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1	0.26	-296.15%	0.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49%	17.57%	-43.06%	117.69%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资产总额（元）	930,470,083.92	531,403,091.37	75.10%	567,713,788.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64,093,968.07	245,494,936.68	170.51%	146,280,871.87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190,536,140.27	343,891,876.05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411,275.67	600,620.95	废料及材料销售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190,124,864.60	343,291,255.10	销售商品及机器维修收入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4,162,975.66	64,310,005.36	42,222,702.42	49,840,456.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982,898.03	-1,861,689.92	-24,331,210.45	-26,296,012.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360,017.12	-1,993,189.48	-25,122,140.94	-26,784,139.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533.72	-1,268,774.88	-15,922,431.30	5,579,782.9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95,246.72	330,207.07	33,177.6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13,996.20	3,888,164.23	9,476,097.0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621,608.4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2,468.5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218,297.07	3,323,52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4,023.46	836,171.17	-585,112.8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8,575,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560,212.66	1,441,750.72	2,264,293.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162.50		1,316.43	
合计	2,787,675.86	8,831,088.82	70,936,212.2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技术特点

公司系专注于研发和创新的技术驱动型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从事自动化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

智能制造装备是指具有感知、分析、推理、决策、控制功能的制造装备，它是先进的制造技术、信息技术和智能技术的集成和深度整合。智能制造装备已经形成了完善的产业链，包括关键基础零部件、智能化高端装备、智能测控装备和重大集成装备四大环节。智能制造装备的水平已成为当今衡量一个国家工业化水平的重要标志。

公司所处的行业为智能装备制造，涉及智能装备领域中的自动上下料、绕线、焊锡、插端子、激光标定、点胶测试和包装等。公司把绕线作为智能制造的切入点，融合日本技术，研发优势，逐一突破自动化集成壁垒。

从智能装备行业的区域竞争格局来看，目前，我国的智能制造装备主要分布在工业基础较为发达的地区。我国正在形成珠三角、长三角、环渤海和中西部四大产业集聚区，产业集群将进一步提升各地智能制造的发展水平。

除了地域分布格局之外，公司所处的智能装备行业具有以下行业特点：

（1）消费电子行业，具有产品开发周期短，产品更新换代速度快，技术门槛逐年提升的特点。

（2）汽车配件行业，具有产品标准要求严格，并需要针对制造过程进行产品标准的管控，对产生的数据进行处理、分类及上传，实现远程的设备监控和产品的状态追踪。

（3）家电行业，具有周期性，区域性，季节性等特点，其中以居家生活类家电为主，尤其小家电产品受市场追捧。

（4）工业器件行业，具有产品批次多，研发投入高，质量过程可追溯的特点，行业发展规模化将会是工业器件行业的下一个分水岭。

2、行业发展趋势

我国已经成为世界工厂，制造业是我国的支柱产业，但与发达国家的技术差异使我国只能从事劳动密集型产业，效率低、利润少，所以智能制造装备是制造业转型升级的关键。智能制造装备系统的主要特征体现是制造业生产的智能化，是从本质上提高生产效率，在我国也将得到大力发展。

未来，智能制造装备行业也将向自动化发展，自动化工厂建设是趋势。为推动装备制造业发展及智能制造转型，现阶段国家出台的诸多扶持和规范我国设备制造业转型升级的国家政策和法规，为我国智能装备制造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支持和良好的政策环境。

在我国人口红利逐步消失、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国家政策大力扶持三大因素影响下，我国工业自动化将持续提升，智能装备制造未来发展前景广阔。随着“中国制造 2025”战略目标的逐步实现，我国装备制造特别是智能装备制造有望迎来进一步发展的机遇。

3、所处行业与上下游的关系

公司自动化设备的上游产业主要包括磁性材料，铜线材料，包覆材料和金属材料。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公司产品的生产成本及毛利率、客户的采购价格预期等将产生一定影响。如果原材料价格在一段时期内发生预期外的大幅波动，考虑到这部分费用的不稳定性，客户投资会更加趋于谨慎。

公司自动化设备的下游应用主要包括消费电子制造行业、汽车制造行业、家电制造行业、工业器件行业等。自动化设备是这些下游行业企业生产经营的基础设备，考虑到自动化设备的定制性特征，下游行业的产品需求对自动化设备行业有着直接的影响，下游行业的快速增长将会显著推动本行业市场容量的扩大。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公司的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

公司致力于自动化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公司业务包括消费电子产业、汽车产业、家电产业、医疗行业等相关领域，可以为客户提供自动化测试、精密装配以及全自动生产线的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产品主要包括数控自动化标准机、非标准机以及数控自动化特殊设备，其中数控自动化标准机产品的设计、生产工艺和流程较为固定，主要实现基本的绕线功能，用于生产标准化的电子线圈。数控自动化非标准机则是根据客户的需求个性化设计、研发，包括多工序及流水线成套设备等。同时，为丰富产品类型，增加产品的一体化程度，公司以数控自动化设备为基础，陆续研发、设计和生产了与数控自动化设备前后端工序相配套的数控自动化特殊设备，满足了客户的个性化、多元化需求，该等设备主要包括视觉检测设备、焊锡设备和插端子设备等。

2、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 采购模式

1) 采购模式及采购管理公司的采购模式分为直接采购模式和定制件采购模式。标准件采用直接采购方式，即直接面向供应商进行采购；定制件中部分工艺较为简单的结构件存在向外协厂商进行定制采购的情形。

公司制定了《采购控制程序》，对采购流程进行规范化管理，建立了采购开发、订单采购、价格核查三权分立的供应链管理体系，确保采购商品质量合格、交付及时、价格公允。

2) 供应商管理

对于供应商管理，公司制定了《供应商开发与管理办法》。在供应商检验评审、定期考核、采购审批与执行等方面执行严格的控制程序。此外，公司会指派 SQE 人员定期对供应商进行现场稽核并做品质辅导。

公司发展了一批长期互惠共赢的战略供应商伙伴，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并定期对战略供应商进行评定及筛选，建立战略供应商动态管理机制。

(2) 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依据客户需求进行定制化生产，生产模式为订单导向型，即以销定产。公司产品的生产过程由设计、加工、装配、调试四大单元组成。标准机设计改动幅度较小，机型基本固定，其生产周期较短；非标准机和特殊机是根据客户需求进行定制化研发、设计和组装，其生产周期相对较长。

(3) 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为直接销售，由公司直接与客户签订订单并直接发货给客户。公司项目订单的获得主要通过承接已有客户的订单和已有客户推荐的新客户订单以及公开投标、市场推广等方式获得。公司建立了相关销售管理制度和办法，对销售计划管理、客户管理等方面进行了规定，规范了公司销售工作的秩序和行为方式。公司部分境外销售为代销模式，主要针对印度和韩国等其他亚洲市场。

在确定价格方面，公司以产品生产所需的材料成本为基础，结合产品的创新程度、综合技术含量、所投入的研发设计成本、客户的后续业务机会、项目合同金额和生产交货周期等因素，与客户协商确定相关产品价格。

(4) 研发模式

公司设有技术研发中心，研发设计工作主要分为三类，一是从客户的技术需求出发所进行的研发设计，二是经过市场调研对标准设备的研发设计，三是根据前端市场部对行业及未来智能制造装备发展方向的研究来确定研发方向，进行相关设备的原创性研发和开拓。公司研发团队一方面在现有技术基础上进行产品设计及对现有技术进行更新迭代，另一方面针对未来市场的需求开拓新兴技术及研发新产品。

由于下游客户对自动化设备的需求具有多样化、个性化和非标准化等特点，通过研发人员的自主研发、设计和创新，使公司产品技术性能可以很好地满足客户要求。因此基于客户需求的研发设计是公司研发工作的主线，是公司综合竞争力的体现。

公司建立了规范的研发设计流程，对设计和开发的全过程进行有效控制，保证产品能够满足客户的要求，并符合行业标准和相关技术要求。公司研发生产的自动化设备主要分为数控标准机、数控非标机和特殊机等，相关机型的研发设计会因客户需求的差异而有所不同。

3、报告期内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2022 年国际形势复杂严峻，世界经济增长放缓态势明显，宏观经济形势下滑的影响，对经济稳定运行造成了冲击。报告期内，公司经营层坚定执行公司已制定的长远战略规划，全力组织生产经营；由于受宏观经济形势下滑和相关产业市场需求影响，客户部分项目的交付和验收受到影响，导致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有所降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053.61 万元，同比下降 44.5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347.18 万元，同比下降 298.94%。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行业品牌优势

公司前身为日本田中精机株式会社，始创于 1933 年日本福岛县，经过将近一个世纪的技术积累，公司从单一绕线机领域逐步的拓展到消费电子产业、汽车产业、家电产业、医疗行业等相关领域。公司凭借雄厚的技术实力、先进的生产工艺、卓越的产品品质、优质的一体化服务和持续的创新能力和自动化生产设备制造领域积累了很好的品牌美誉度，具有突出的行业品牌优势。

2、技术研发与创新优势

（1）行业领先的技术研发水平

行业领先的产品研发设计和定制化生产能力是公司核心竞争力最重要的体现。公司是国内精密绕线设备领域的领导者，公司技术研发中心经过多年努力，在无线充电、快充、配套车规级变压器、音圈、震动马达、伺服电机、电梯曳引机、汽车转向助力 EPS 电机为代表的汽车相关配套产品、柔性装配和以激光雷达自动化装配为代表的精密装配等多个相关领域的设备研发上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实现了精密绕线技术在新兴产业内的横向拓展。

凭借多年积累的行业经验和系统设计优势，公司积极拓展产品线，根据客户特定需求，为其提供了一体化的产品和服务解决方案。在原有数控标准机的基础上，公司已完成向绕线前后工序设备、非标机和特殊机设备的延伸，实现包括自动上料、绕线、移栽、焊锡、插端子、包胶、检测以及数据上传等主要功能在内的全流程工序的自动化和一体化，很好的满足了客户差异化、精细化及全产业链自动化的需求。

（2）技术研发人才的培养和储备

公司坚持把创新团队及创新型人才的培育作为人才队伍建设重中之重，坚持资源优先配置、资本优先投入，不断的培养和引进科技创新人才。公司通过内部培养和对外引进人才等方式，培养了一批又一批具有理论和实践相结合的优秀设计研发人才。

公司与国内部分高校建立了合作关系，并组建了实训基地及产学研基地，为深入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充分发挥知名学府的导向作用，促进基础研究、应用基础研究与产业化对接融通，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智能制造装备领域的创新能力，同时深化公司创新人才队伍建设。通过和高校的产学研合作，提升了公司在智能制造装备领域的技术创新能力及市场知名度，提高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战略发展。

3、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积极推行“以人为本”的人才发展战略，通过多年的运营，公司培养起了高效的技术研发团队、业务团队和管理团队，报告期内相关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要管理人员具有丰富的管理

经验和行业经验，能够快速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并制定相应经营策略，提升公司的整体经营能力。公司一方面采取内部培训的方式，提升员工的技能水平；另一方面充分利用多种渠道吸引高端人才，不断扩充和培养骨干队伍。

公司一直秉承竞争性、公平性和激励性的原则，不断规范公司绩效管理体系和优化绩效管理方式，保证优秀人才及核心员工的稳定性和积极性，同时也不断吸引优秀人才加入公司，使人员结构不断向高素质、高学历和高技术的方向持续优化。

4、优质和稳定的客户资源

全球汽车未来发展的方向是新能源化，或者说是电动化，已经成为全球各国和企业的共识。中国的新能源汽车产业一直在增长，不断迈上新台阶，相关产业投资规模不断扩大，从而带动智能制造装备行业的技术迭代和需求增长。

公司与多家国内知名的汽车配件制造商和消费电子产品制造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尤其在新能源汽车行业领域，已研发成功多个项目。与优质客户的合作，一方面为公司提供了可观的经济效益，另一方面帮助公司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在长期的合作过程中，公司的研发能力、管理能力、生产组织能力、质量控制能力等方面均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公司的综合竞争力随之提升，为公司不断开拓新的行业市场 and 客户奠定了坚实基础。

5、高效及时的服务

公司主要为客户提供个性化、定制化的产品。与标准化产品相比，定制化产品需要更深入理解客户的设备需求，更加贴近客户的业务流程，对企业的服务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目前已建立了专业素质高、技术能力强的专业客户服务团队，为客户提供高效、迅速的优质服务，能够对客户的产品需求和设备使用中发现问题进行及时响应，从而提升了客户满意度，提高了客户黏性，为实现再次销售创造了有利条件。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中的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90,536,140.27	100%	343,891,876.05	100%	-44.59%
分行业					
工业	190,536,140.27	100.00%	343,891,876.05	100.00%	-44.59%
分产品					
标准机	22,676,692.29	11.90%	31,703,989.07	9.22%	-28.47%
非标机	113,662,942.21	59.65%	231,268,404.09	67.25%	-50.85%
特殊机	14,439,296.41	7.58%	16,614,654.54	4.83%	-13.09%
其他	39,757,209.36	20.87%	64,304,828.35	18.70%	-38.17%
分地区					
内销	175,587,398.17	92.15%	291,748,748.22	84.84%	-39.82%

外销	14,948,742.10	7.85%	52,143,127.83	15.16%	-71.33%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90,536,140.27	100.00%	343,891,876.05	100.00%	-44.59%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工业	190,536,140.27	150,727,063.52	20.89%	-44.59%	-26.50%	-19.47%
分产品						
标准机	22,676,692.29	16,099,283.03	29.01%	-28.47%	-9.56%	-14.84%
非标机	113,662,942.21	100,419,097.35	11.65%	-50.85%	-27.60%	-28.37%
特殊机	14,439,296.41	12,267,263.44	15.04%	-13.09%	15.59%	-21.08%
其他	39,757,209.36	21,941,419.70	44.81%	-38.17%	-42.18%	3.83%
分地区						
内销	175,587,398.17	140,643,018.01	19.90%	-39.82%	-19.13%	-20.49%
外销	14,948,742.10	10,084,045.51	32.54%	-71.33%	-67.64%	-7.69%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90,536,140.27	150,727,063.52	20.89%	-44.59%	-26.50%	-19.47%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标准机	销售量	台	82	121	-32.23%
	生产量	台	65	72	-9.72%
	库存量	台	27	44	-38.64%
非标机	销售量	台	157	327	-51.99%
	生产量	台	170	338	-49.70%
	库存量	台	124	111	11.71%
特殊机	销售量	台	17	20	-15.00%
	生产量	台	15	17	-11.76%
	库存量	台	6	8	-25.0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标准机、非标机产销量同比下降较大，主要系 2022 年全球电子行业整体进入下行周期，行业景气度出现较大分化，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等消费类终端需求萎靡，以及由于部分客户产业链迁移，生产线采购下降等因素影响。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工业		150,727,063.52	100.00%	205,070,488.28	100.00%	-26.50%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标准机	直接材料	8,813,931.93	5.85%	11,846,937.92	5.78%	-25.60%
标准机	直接人工	3,002,059.43	1.99%	2,604,640.90	1.27%	15.26%
标准机	制造费用	4,283,291.67	2.84%	3,349,197.56	1.63%	27.89%
非标机	直接材料	52,664,143.72	34.94%	89,917,171.93	43.85%	-41.43%
非标机	直接人工	19,245,568.39	12.77%	21,345,685.27	10.41%	-9.84%
非标机	制造费用	28,509,385.24	18.91%	27,445,638.87	13.38%	3.88%
特殊机	直接材料	7,979,572.97	5.29%	6,948,000.84	3.39%	14.85%
特殊机	直接人工	1,505,658.62	1.00%	1,602,956.05	0.78%	-6.07%
特殊机	制造费用	2,782,031.85	1.85%	2,061,526.89	1.01%	34.95%
其他	直接材料	15,699,015.20	10.42%	30,763,047.23	15.00%	-48.97%
其他	直接人工	2,167,930.95	1.44%	3,224,426.48	1.57%	-32.77%
其他	制造费用	4,074,473.55	2.70%	3,961,258.34	1.93%	2.86%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2022年6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投资协议暨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田中精机与深圳市联合创想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联合创想）签署《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佑富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协议约定设立深圳市佑富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根据《投资协议》的约定，深圳佑富注册资本5,000万元，其中：田中精机以货币出资3,500万元，持股70%；联合创想以货币出资1,500万元，持股30%。2022年7月13日，深圳佑富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营业执照》，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自深圳佑富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

2022年9月，子公司深圳佑富新设全资子公司荆门市博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自荆门博川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9,874,519.5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1.42%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信维通信（江苏）有限公司	22,070,638.89	11.58%
2	上海禾赛科技有限公司	11,986,000.46	6.29%
3	赛尔康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9,475,103.94	4.97%
4	厦门T D K有限公司	8,180,106.66	4.29%
5	昆山联滔电子有限公司	8,162,669.61	4.28%
合计	--	59,874,519.56	31.42%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6,106,968.1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9.5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SMC 自动化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6,399,342.47	4.78%
2	立讯智能装备（昆山）有限公司	5,852,000.00	4.37%
3	基恩士（中国）有限公司	4,888,444.46	3.65%
4	嘉善欣中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4,761,930.44	3.56%
5	杭州千和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4,205,250.74	3.14%
合计	--	26,106,968.11	19.5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0,923,128.29	16,472,772.24	27.02%	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新设立业务开发部，此外，本年并入控股子公司佑富智能销售费用所致。
管理费用	54,455,427.39	80,384,474.93	-32.26%	主要系本报告期业绩未达成，股权激励费用冲回所致。
财务费用	1,079,549.25	3,749,756.47	-71.21%	主要系本报告期归还了部分银行借款，利息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另外受汇率影响，本报告期产生汇兑收益所致。

研发费用	18,749,389.50	14,157,410.89	32.44%	主要系公司基于发展需要增加了研发人员，同时本报告期并入子公司佑富智能费用所致。
------	---------------	---------------	--------	---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开环式附膜线圈成型机的研发	随着电子行业、手机制造业及人工智能领域的迅速发展，绝大部分企业存在招工难、用工成本高的问题。且对新建或改扩建项目的工艺、装配水平等提出要求使得自动化装配设备需求越发增加。公司创先开发开环式线圈的全自动绕线贴膜，占领市场主导。	设备已研发完成，暂未收到相关订单。	本产品是一款用于开环式线圈的成型绕线的自动化设备，具有组装精度高、全程机械控制、产品稳定性好、能自动上下料、装配合格率高等特点，可 24 小时无人看护工作，适用于各种开环线圈的成型绕线，可满足客户的多种个性化需求，可广泛应用于手机电子行业。	本项目集成了全自动绕线、成型、贴膜、喷码、扫码、CCD 检测产品上下料等工艺。填补了行业内开环线圈绕线、成型方式完成的技术空白，对公司扩展消费电子行业市场份额有巨大作用。
平面口罩高速成套生产设备的研发	随着自我保护意识的增强，社会对口罩的需求也会保持高位。以上情况促使市场对各口罩机的需求越来越多，同时工艺和对产能要求越来越复杂，但市场上现有工艺和产能越来越滞后无法满足如今的需要。所以研发推出了新一代“平面口罩高速成套设备”。	设备已研发完成，暂未收到相关订单。	本项目全新开发了 CCD 检测、自动换布、断布检测、布料纠偏、全伺服驱动控制、NG 排除等生产检测工艺。填补了行业内生产质量不稳定，产能低下的技术空白。将生产效率提升了 30% 以上。	市场经过了爆发到沉寂的过程。现在对于口罩的品质要求和生产成本更为苛刻。本公司的一代“平面口罩高速成套生产设备”除了高效生产以外还具有自动换布、来料、生产过程和成品的自动检测等智能化功能。在后续口罩生产设备的改造、迭代中优势明显。
雨刷电机智能装配检测成套设备的研发	近年来随汽车行业的大力发展，雨刮器产量及质量都在需求一个大的提升。为提高生产效率、确保产品品质，公司研发了一款具有自动化装配和检测的雨刷电机智能装配检测成套设备。	已接到相关订单。	本项目用于雨刷电机的智能绕线测试自动化设备，具有组装精度高、产品稳定性好、能自动绕线、加热、冷却、测试等特点。	适用于各种汽车雨刷电机的装配、检测，可满足客户的多种个性化需求，被广泛应用于汽车电子行业。
全自动六轴套管绕线设备的研发	现在很多电子行业为了实现某些特殊功能，如屏蔽，耐磨等性能，需要在线圈上所绕制的漆包线的起线与尾线上穿设塑料软管。所以本公司本着创新奋斗的精神对市场的提出的急迫需求，研发推出了“全自动六轴套管绕线设备”。	已接到相关订单。	通过本项目的技术开发，在保证该机性能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降低劳动力人工成本增强企业的市场竞争力。	我司经过对传统的产品革新以及大量吸收国内外先进数控控制及检测技术，依据市场需求，研制和开发出了多种规格的定子线圈系列产品，部分尖端技术引领国内市场。
全自动微型热熔线圈绕线焊锡设备的研发	传统的人工焊锡效率低、品质差，并不适用于 VCM 线圈。针对以上问题，本公司研发推出了“全自动微型热熔线圈绕线焊锡设备”。	已接到相关订单。	本项目是一款用于微型热熔线圈绕线的自动化设备，具有组装精度高、产品稳定性好、能自动绕线、加热、冷却、测试等特点，适用于各种摄像马达、音圈电机等，可满足客户的多种个性化需求，被广泛应用于汽车电子行业。	对比以往业内 VCM 半自动绕线焊锡的工艺。本项目的研发很大程度上的解放人力，提高了设备的自动化程度，填补了业内 VCM 绕线设备自动上料的空白。
闭环式覆膜线圈绕线设备的研发	NFC 闭环式线圈是近场通讯应用，根据市场需求趋势，NFC 近场通讯应用将成为电子设备中必备功能。公司经过对传统的设备技术革新以及大量吸收国内外先进数控控制及检测技	设备已研发完成，暂未收到	本项目是一款用于 NFC 闭环式线圈的成型绕线的自动化设备，具有组装精度高、全程机械控制、产品稳定性好、能自动上下料、装配合格率高等特点，适用于各种闭环线圈的成型绕线，可满足	公司经过对传统的技术革新以及大量吸收国内外先进数控控制及检测技术，依据市场需求，研制和开发出了多种规格闭环线圈成型、贴膜系列产品，设备具有高效、

	术, 依据市场需求, 研发新一代多种规格的 NFC 闭环是线圈产品线。	相关订单。	客户的多种个性化需求, 将被广泛应用于手机电子行业。	稳定的特点, 部分尖端技术引领国内市场, 在 NFC 线圈生产市场上极具竞争力。
一体成型电感智能成套生产设备研发	电感是用绝缘导线绕制而成的电磁感应元件, 也是电子电路中常用的元器件之一。本项目运用公司高精密快速绕线的专利技术结合剥皮绕线, 线圈点焊, 磁芯压制程序、检验, 包装等一体式的生产系统, 并应用工业设备互联网互通技术实现数字化生产。	设备已研发完成, 暂未收到相关订单。	应用公司特有的绕线控制、磁芯成形、检测包装技术, 研发出一款极具竞争力的全自动点生产设备。	抢占国内一体成型电感生产设备的市场份额, 扩展公司的核心业务领域。
定制化智能组装检测设备的研发	近年来, 在 5G、物联网、人工智能、虚拟现实等新兴技术的推动下, 加速了新兴科技在消费电子行业的渗透, 推进了消费电子产品的更新迭代。消费电子行业的升级成为大势所趋, 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及可穿戴设备等消费电子产品的升级换代加速, 产品更新周期缩短, 持续驱动消费电子行业的发展。	已接到相关订单。	公司经过对传统的产品革新以及大量吸收国内外先进数控控制及检测技术, 依据市场需求, 研制和开发出了多种规格用于车载电子、智能手机、激光雷达生产的智能装备, 部分尖端技术引领国内市场。	本项目的柔性装配、智能检测等技术可以广泛运用于各类非标订制电子产品的生产线。对于公司提升非标市场占有率具有重大的意义。
微型调焦马达线圈绕线设备的研发	5G 技术广泛应用, 使得万物互联, 实现任何时间任何地点人, 机, 物互联互通, 其必然导致智能汽车, 智能设备 MDS, APS, SDS AI 智能穿戴设备如智能手表, 手环, 眼镜, 音响的普及。本项目为这里智能终端生产核心元器件。	已接到相关订单。	研发出一款能适用于智能手机、智能穿戴设备、汽车电子等微型马达和音圈的智能化绕线、检测设备。	VCM/小型音圈制造设备一直是公司大力研发的方向。改项目在设备效率、良品率上均有较大提升。对未来提高市场占有率有极大帮助。
车载电机智能装配检测成套设备的研发	我国是车载电机生产和出口大国。近年来全球车子电机市场规模逐渐增长, 相关制造设备及技术迎来加速发展。本项目在于研发一款具有通用性的车载电机智能装配检测成套设备。	已接到相关订单。	本项目在装备成型、良品检测等技术上使用了最新技术。	车载电机领域是公司下一阶段拓展的重要领域之一。本项目为相关制程工艺、制造技术积累了大量的经验, 为后续的快速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新一代无线充电设备的研发	随着无线充电在技术瓶颈上的不断突破, 无线充电技术可能成为未来智能手机甚至物联网发展中非常重要的一项技术, 用户以后为智能设备充电将变得更加自由, 无线充电行业迎来商业化爆发的拐点。无线充电线圈作为无线充电技术的核心部件, 其生产设备绕线机的市场需求旺盛, 极具市场潜力。	设备已研发完成, 暂未收到相关订单。	本项目产品是一款包含自动绕线、定型、断线、排出为一体的数控自动绕线机, 具有柔性组装、全程智能控制、性能稳定、上下料自动化等特点。	本项目计划研发出市场上极少数完全掌握高精度无线充电线圈绕制技术的厂商, 产品性能超越国外同类型设备, 同时也为提升我国数控自动化绕线设备的档次做出自己的贡献。除了手机外, 可穿戴设备、家电、汽车亦是重要应用场所。
新型扁平变压器类设备的研发	扁平变压器种结构的变压器体积小, 绕线匝数大大少于传统的变压器, 结构更紧凑, 磁耦合大大优于传统的变压器等优点。其生产设备绕线机的市场需求旺盛, 极具市场潜力。	已接到相关订单。	研发出具有高速插针, 多轴 α 绕线等技术, 同时完成 PCB 定位, 实现自动绑 PIN 等功能的全自动生产线。	扁平变压器与传统绕线绕组变压器相比, 结构更简单, 更有利于自动化生产, 行业普遍要求产线可实现无人化制造。本项目的研发成功可以极大增加在该行业的技术储备。
高精度智	绕线机的张力控制系统是保证	已接	本项目拟研发一种高精度智能主	本项目主要研究基于滑模算

能张力控制系统	其绕线产品品质的关键部件。在高质量超细漆包线圈的绕制过程中，绕线速度高，许用张力小，绝缘层不允许出现拉伤、破损等缺陷，且线圈品种繁多结构不一致，这些都对张力控制系统的性能提出了很高的要求。	到相关订单。	动控制的绕线机张力系统。	法的伺服张力控制系统的研发方案。目的在于攻克国内制造业在伺服控制器上的短板，填补业内高端伺服绕线系统的空白。
高速绕线主轴系统的研发	主轴是绕线机的核心部件，现在设备的产能受制于主轴的转速，本项目拟研发一种通用性的高速主轴机构及控制方式。	目前在持续研发设计阶段。	本项目拟研发一种通用性的高速主轴机构及控制方式。目标比业内目前最快的绕线主轴再快15%。	本项目能极大提升公司绕线机的生产能力，提高其性价比和竞争力。
串联式多重绕组阿尔法扁线圈全自动绕成型设备的研发	油田采油机上的抽油泵直线电机也需要用到阿尔法线圈，传统产品生产都是用人工或半自动化制作，品质控制不稳定，经常做出来的产品要返修，且单次只能绕制一个绕组，生产效率低，针对上述问题我公司决定研发一款“串联式多重绕组阿尔法扁线圈全自动绕成型设备”。	已接到相关订单。	本项目新研发了主轴装置、搬运装置、折弯架装置、折弯装置、储料装置和拉线装置。使得该产品具有设备安全性高、全程智能控制、性能稳定、自动化程度高等特点。	串联式多重绕组阿尔法扁线圈全自动绕成型设备主要绕制抽油泵直线中用的阿尔法线圈，产品可实现连续12个线圈扁线自动阿尔法绕线、成型、折弯，填补了行业内以半自动、手工方式完成生产的技术空白，市场前景一片光明。
研发激光雷达模块智能装配检测成套设备	激光雷达被称为是“机器之眼”，广泛应用于无人驾驶领域和机器人领域激光雷达相当于智能汽车的“眼睛”。传统激光雷达主要是靠人工手动借助工装进行作业，劳动强度大，效率低，产品质量稳定性，一致性差，不能批量导入生产，也无法满足快速发展的市场需求，针对上述问题我公司决定研发一款“激光雷达模块智能装配检测成套设备”。	已接到相关订单。	本项目主要通过电与气的驱动来完成产品老化、清洁、涂底涂、点胶、组装、保压和检测，控制机器运作的核心为PLC控制系统。其主要由视窗老化单元、清洁单元、上盖底涂单元、视窗底涂单元、烘箱、上盖点胶单元、组装保压、和气密检测单元组成，具有装配精度高、全程智能控制、性能稳定、自动化程度高等特点。	随着汽车自动驾驶技术的不断发展，市场对于激光雷达的需求日益剧增。公司提前储备相关技术，为后续量产做好准备。
EBIKE 无刷动力电机智能生产线的研发	EBIKE（电动自行车）是一种绿色轻便的交通工具，其专用的动力电机是电动自行车最重要的配件是电机，一辆电动自行车的电机基本决定了这辆车的性能和档次。采用无刷动力电机的EBIKE具有节约高效，驾驶体验好的特点。本项目为高效批量生产EBIKE无刷动力电机，研发新一代智能生产线。	已接到相关订单。	本项目研发出一款EBIKE无刷动力电机智能装配检测流水线，实现自动上料、绕线、组圆焊接、激光打码、铜线剥皮、汇流排装配、铁芯上料、自动充磁、加温固化、推力检测、轴承装配、加温固化、定子压装、灌胶烘干、部件组装、性能测试、噪音测试、外观检测等工序，对比常规的半自动生产线，能节约大量人力，提升产品质量。	马达绕线设备是公司近几年着力发展的方向，顺着技术的积累，已从原有成熟的绕线工艺基础上扩展至装配、检测的其他生产工序。极大提升了产品的竞争力和价值。
立体仓储式新能源电池组烘烤生产线的研发	动力电池是新能源汽车的核心。目前，电池是新能源汽车技术和成本上的最大瓶颈，顺着新能源汽车的普及，预计动力电池在未来几年是十几倍的增长，而全球市场将是几千亿元的规模。电池组的烘烤是生产工艺中不可或缺的一环，我公司决定研发一款“立体仓储式新能源电池组烘烤生产线”。	已接到相关订单。	本项目研发了一种立体仓储式新能源电池组烘烤生产线，通过提升机和立体仓储技术将产品的空间利用率大幅提高。RGV轨道及货叉配合扫码组件+自阻挡技术使得该产品可以进行24小时无人值守工作。	动力电池的配套生产设备是公司非常关注的领域，也是本项目为相关制程工艺、制造技术积累了大量的经验，为后续的快速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第二代车载电机智能装配检测成套设备的研发	我国是车载电机生产和出口大国。近年来全球汽车更新换代的加速，各类电机的需求不断变化，市场规模逐渐增长，对于相关制造设备及技术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本项目在于在一代产品的基础上改进工艺，攻克新技术，研发第二代效率更高、品质更稳定的车载电机智能装配检测成套设备。	目前还在研发设计阶段。	本项目采用了最新的平面式双绕组制绕制方式，对比传统堆叠式具有效率更高、品质更加稳定的特点。研发新一代全自动定子自动拼圆技术，在装备成型、良品检测等技术上取得新的突破。	车载电机领域是公司下一阶段拓展的重要领域之一。本项目为相关制程工艺、制造技术积累了大量的经验，为后续的快速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	---	-------------	---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56	104	50.0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6.90%	15.68%	11.22%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98	40	145.00%
硕士	4	1	300.00%
博士	3	0	100.00%
大专及以下	51	63	-19.05%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62	52	19.23%
30~40 岁	80	49	63.27%
40 岁以上	14	3	366.67%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18,749,389.50	14,157,410.89	14,144,663.1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9.84%	4.12%	3.89%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1,373,738.45	353,135,193.28	-17.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3,218,695.40	282,622,411.07	7.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44,956.95	70,512,782.21	-116.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40.11	8,230,616.49	-99.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196,424.24	23,488,963.74	220.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192,984.13	-15,258,347.25	-392.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6,554,714.24	111,380,520.00	417.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062,858.66	162,825,400.23	11.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491,855.58	-51,444,880.23	866.8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7,411,259.31	3,049,214.12	9,981.6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 116.80%，主要系本报告期营业收入下降，销售收款相应减少，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减少；同时控股子公司佑富智能前期费用、原材料投入较多，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加所致。

(2)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 392.80%，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回关联方田中电气借款，本年未发生相关业务，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减少；此外，本报告期在建工程项目投资增加，另投资合营企业深圳市瑞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所致。

(3)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866.82%，主要系本报告期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所致。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增加 9,981.66%，主要系本报告期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	-23,970,933.80	-30.06%	主要系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存货计提了跌价准备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2,842,626.49	3.56%		否
营业外支出	1,015,705.93	-1.27%		否
信用减值	-3,699,786.15	-4.64%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12,644,784.28	44.35%	102,174,596.73	19.23%	25.12%	主要系本报告期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所致。
应收账款	86,626,761.43	9.31%	146,974,815.09	27.66%	-18.35%	主要系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减少，应收账款

						相应下降所致。
合同资产	5,927,522.60	0.64%			0.64%	
存货	142,518,059.47	15.32%	111,499,451.06	20.98%	-5.66%	
投资性房地产					0.00%	
长期股权投资	25,000,000.00	2.69%			2.69%	
固定资产	46,239,324.16	4.97%	48,958,932.51	9.21%	-4.24%	
在建工程	59,964,226.29	6.44%	16,399,742.93	3.09%	3.35%	主要系本报告期高端智能装备生产基地扩建项目投入所致。
使用权资产	29,178,735.85	3.14%	1,521,511.40	0.29%	2.85%	
短期借款			55,087,541.83	10.37%	-10.37%	主要系本报告期归还了全部银行短期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45,779,324.71	4.92%	17,142,270.92	3.23%	1.69%	主要系已发货产品验收下降，预收款未结转营业收入所致。
长期借款	28,987,850.80	3.12%			3.12%	主要系本报告期高端智能装备生产基地扩建项目贷款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24,991,236.23	2.69%	1,430,993.09	0.27%	2.42%	主要系本报告期控股子公司佑富智能厂房租赁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3,598,949.12						-13,598,949.12	0.00
2. 衍生金融资产	0.00							
3. 其他债权投资	0.00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金融资产	13,598,949.12						-13,598,949.12	0.00

小计								
上述合计	13,598,949.12						-13,598,949.12	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依据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于 2022 年 8 月 2 日作出的“【2022】沪贸仲裁字第 0681 号”终局《裁决书》，终止确认“远洋翔瑞”股权收购业绩承诺及补偿形成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3,365,628.08	10,306,699.84
合计	13,365,628.08	10,306,699.84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60,000,000.00	0.00	1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深圳市佑富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机械设备研发;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	新设	35,000,000.00	70.00%	自有资金	深圳市联合创想管理中心（有限	长期	机械设备、智能基础制造装备	设立完成			否	2022年06月29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签署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2）

						合伙)								
深圳市瑞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能源新型生产设备、自动化及机械设备的研发与销售；计算机软件开发与销售；仪器设备及配件及材料的销售；II类医疗器械的销售。	增资	25,000,000.00	23.81%	自有资金	深圳市瑞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长期	新能源新型生产设备、自动化及机械设备	增资完成			否	2022年12月19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2)
合计	---	---	60,000,000.00	---	---	---	---	---	---	0.00	0.0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2 年	非公开发行股票	469,766,863.44	469,766,863.44	469,766,863.44	0	0	0.00%	0	无	0
合计	---	469,766,863.44	469,766,863.44	469,766,863.44	0	0	0.00%	0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报告期内，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 469,766,863.44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增值税）6,556,315.56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63,210,547.88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 463,210,547.88 元已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根据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了注销并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完成的公告》。</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以客户为中心，精益求精，致力自动化设备的研发、设计和生产，不断提升自动化智能生产系统的集成能力，践行工业 4.0 和中国制造 2025，力争发展成为全球领先的自动化系统集成方案专业提供商以及定制化解决方案的领导者。

未来公司将持续推动研发营销一体化，坚持以市场为导向，深挖客户需求，调整产品结构，积极进行产品创新，塑造优秀的品牌形象，提升公司的品牌价值。公司将跟进市场发展趋势，结合自身竞争优

势，坚定地走差异化发展的道路，在保持现有产品不断迭代升级的同时，聚焦优质资源，持续进行新产品开发，助力公司产品实现战略升级，开拓新兴市场，实现市场领先。

（二）公司主要业务发展目标和计划

公司将持续推进自动化设备相关业务，用心设计符合中国工业基础的产品，巩固公司在智能装备制造行业的市场地位，成为全球自动化行业的领导品牌。同时，公司将不断探索新兴领域的业务机会，推动公司业务多元化，完成公司现有业务的延深和扩展，实现公司的跨越式发展。公司业务发展计划主要如下：

1、提升公司产能，增强下游客户覆盖能力

公司将坚持以现有业务为基础，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继续加大与自动化设备有关的核心技术研发力度，有效提升公司产能，实现规模效应，满足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增强公司对下游客户的覆盖能力，提升市场份额，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推动公司市场地位得到有效提升。

2、探索新能源领域业务机会，实现产品战略升级

公司将积极把握新能源汽车及锂电产业快速发展的市场机遇，构建公司在新能源汽车电驱、锂电池等领域智能制造设备的技术研发能力，切实推动相关产品的产业化，优化公司产品结构，为公司创造新的收入增长点，实现公司产品的战略升级。

3、聚焦大客户，增强客户粘性

将继续聚焦大客户战略，推动公司与行业内知名制造厂商的深度合作，重点跟进大客户的项目并为其提供定制化服务，快速响应客户需求，提升客户满意度。公司将提升产品交付能力，完善服务质量，通过优秀的产品和服务进一步增强客户粘性，并加大开拓海内外市场的力度，实现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增长。

4、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满足客户需求

公司将结合行业发展趋势，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公司的产品技术研发水平，构筑公司在自动化设备领域的护城河。同时，公司将加强自身在自动化、一体化和集成化方面的创新力度，增强核心产品的自动化、信息化、集成化水平，强化市场竞争，更好的满足下游客户差异化、精细化及自动化的需求。

5、以人为本，推动人才结构优化发展

公司积极推行“以人为本”的人才发展战略，并将一直秉承竞争性、公平性和激励性的原则，不断规范绩效管理体系，持续优化绩效管理方式，建立、健全长效激励约束机制，保证优秀人才及核心员工的稳定性。同时，公司也不断吸引更多优秀人才加入，推动员工结构向高素质、高学历、高技术方向优化发展。

（三）公司可能面对的有关风险

1、行业及市场风险

受全球范围内的贸易保护主义抬头、宏观经济形势下滑、国内经济转型等因素的影响，未来宏观经济形势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作为智能装备制造领域的知名企业，公司以中国业务为基础，重点开拓新兴市场业务，积极推进并实施各项经营战略，但智能装备制造行业自身的经营状况和扩产计划易受宏观经济周期波动的影响，如果未来外部宏观经济景气度出现大幅波动，有可能对智能装备制造行业需求的持续快速增长带来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目前智能装备制造行业发展日趋成熟，高端设备的技术壁垒较高，包含公司、日本日特机械工程株式会社、意大利马斯利公司等企业在内的一批优质企业为该行业的主要企业。公司通过多年业务扩展，在本领域积累了一定的客户、技术和人才资源。但随着技术不断发展，自动化智能生产设备逐步呈现复杂化、精细化发展趋势，公司面临着如何保持技术领先和创新的可持续性发展，以应对日益变化的市场需求和日趋激烈的竞争形势的风险，如果市场竞争局面发生不利变化，或者公司产品不能及时满足市场和客户需求，可能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消费电子行业是智能装备较为集中的下游应用领域，且该行业近年来保持了较快的增长速度，如果未来消费电子行业景气度下降，压缩资本支出，该领域智能装备需求的增速及渗透率也会随之下降。此

外，如果消费电子产业链在全球资源再配置，造成智能装备制造产业需求分布调整，也会压缩国内智能装备制造厂商的订单需求量，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为定制化产品，由于不同行业、不同客户对产品功能、自动化程度的要求均不相同，相应产品配置差异较大，使得产品之间的价格和毛利差异较大。在产品的设计生产过程中，为满足客户的技术需求，公司可能对设计方案做出调整，进而引起公司产品的成本出现变动，并导致毛利率产生变化。

公司主要产品的原辅材料价格、人力资源成本、物流成本等呈现刚性上涨的趋势，进而将增加公司的生产成本。

未来若公司高毛利率业务占比或产品销售价格、原材料价格波动，则可能导致综合毛利率水平波动，进而可能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3、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2022 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和占流动资产比例处于较高水平。公司实施了专人负责制及组织售后服务人员协助催收等一系列措施来提高应收账款回收效率。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相对较短，主要客户均与公司有稳定的合作关系，信誉良好，公司发生大面积、大比例坏账的可能性较低。但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应收账款的管理需要进一步加强，如果无法及时回收货款，公司将面临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4、存货管理风险

2022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和占流动资产比例处于较高水平。随着公司在手订单规模的扩大及安全库存的增加，未来公司期末存货余额可能会持续增加，公司将根据订单情况、生产计划、库存情况、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因素择机进行采购，若由于内外部环境变化导致公司存货无法及时消化，则存在运营成本上升、资产周转水平下降及资金流动性紧张的风险，同时可能导致存货跌价或滞销的风险。

5、技术研发与技术迭代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汽车行业、医疗行业等行业或领域，相关行业具有产品迭代快、客户需求变化快等特点，公司需要持续投入大量的资金和人员到现有产品的升级更新和新产品的开发工作中，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由于现有主要产品具有非标性，公司面临着设计研发成本高、阶段性技术不易突破等难点，且公司的技术成果产业化和市场化进程也具有不确定性。为及时满足客户需求，实现产品的迭代更新和长远发展，公司需要持续投入产品研发并储备下一代技术。如果公司不能及时跟上行业内新技术、新工艺和新产品的发展趋势，不能及时掌握新技术并开发出具有市场竞争力的新产品，将面临着技术迭代风险。

6、规模扩张引发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子公司佑富智能的设立，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已有的战略规划、制度建设、组织设置、运营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将迎来较大挑战。如果公司管理层不能及时调整管理体制、未能良好把握调整时机或者选任相关职位管理人员的决策不当，都可能阻碍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或者导致公司错失发展机遇。尽管公司已经建立了一套完整的治理制度，但是仍然不能避免未及时调整而引起的管理风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2 年 05 月 16 日	价值在线	其他	个人	线上参与公司 2021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对 2021 年度业绩及未来发展进行深入交流	2022-0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保证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与参与权，确保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股东权利。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无超越股东权限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做到在各方面的独立，控股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行为。控股股东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权利，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关内部机构均独立运作。公司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董事会成员的人数、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文件的要求开展工作，认真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并依法行使职权。全体董事积极参加交易所和监管机构组织的相关培训，熟悉新的法律法规要求，做到勤勉尽责，认真履职，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执行监事的选聘程序，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履行职责，认真出席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监事会独立的行使监督职权，各位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对全体股东负责。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合理的绩效评价与激励体系，使员工收入与企业经营业绩挂钩，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公司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实施股权激励机制，公司人员招聘公开、透明。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为便利投资者接触公司已公开信息，公司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媒体。报告期内，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同时，公司也加强了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监管机构的联系和主动沟通，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规范、合规。

7、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和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均衡，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

市规则》的要求，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治理的各项内部规章制度，实现科学的决策执行体系、有效的监督制衡机制，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研发、运营、采购和销售系统，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或者第三方重大依赖的情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2、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单位严格分离；公司现任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等均在公司专职工作并领取薪酬，不存在在关联企业兼职领薪的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均由公司董事会通过合法程序决定，不存在控股股东干涉人事任免决定的现象；公司拥有独立的员工队伍，并建立了完善的劳动用工和人事管理制度。公司已依据国家的法律法规与公司全体员工签定了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费用，公司拥有独立的劳动用工权利，不存在受控股股东干涉的现象。

3、资产独立

公司的资产完整，拥有与生产经营范围相适应的生产设备、辅助生产设备和专利等资产，并拥有上述资产的权属证书。公司资产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它股东。截至目前，公司没有以资产或信用为各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机构独立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各机构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他股东，并依法独立行使各自职权。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股东拥有各自的经营场所；公司建立了高效完善的组织机构，拥有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及配套设施，各部门已构成了一个有机的整体。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其它股东干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5、财务独立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财务负责人，开设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也不存在将资金存入控股股东账户的情况。公司建立了独立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财务决策和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2.79%	2022年01月24日	2022年01月24日	2022-025

大会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8.44%	2022 年 04 月 11 日	2022 年 04 月 11 日	2022-038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5.96%	2022 年 05 月 26 日	2022 年 05 月 26 日	2022-065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9.22%	2022 年 12 月 22 日	2022 年 12 月 22 日	2022-117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肖永富	董事、董事长	现任	男	55	2022 年 04 月 11 日	2024 年 05 月 18 日						
张后勤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57	2022 年 04 月 11 日	2024 年 05 月 18 日						
张玉龙	董事	现任	男	41	2019 年 08 月 02 日	2024 年 05 月 18 日	10,100,000				10,100,000	
赖小鸿	董事	现任	男	49	2022 年 04 月 11 日	2024 年 05 月 18 日						
钱承林	董事	现任	男	61	2013 年 06 月 13 日	2024 年 05 月 18 日	17,219,327		2,608,080		14,611,247	2022 年 1 月 5 日, 竹田享司、竹田周司、藤野康成、钱承林与翡垚投资签署《关于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SZ. 300461)之股份转让协议》，钱承林向翡垚投资转让其持有的上市公司 2,608,080 股。
乔凯	董事	现任	男	51	2020年06月30日	2024年05月18日						
胡世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2	2022年04月11日	2024年05月18日						
黄鹏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7	2018年05月18日	2024年05月18日						
陈贺梅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3	2022年04月11日	2024年05月18日						
宋志萍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女	33	2018年05月18日	2024年05月18日						
顾秋萍	监事	现任	女	36	2021年06月03日	2024年05月18日						
林巧	监事	现任	女	34	2022年10月12日	2024年05月18日						
张玉龙	总经理	现任	男	41	2019年01月01日	2024年05月18日						
张后勤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7	2022年03月25日	2024年05月18日						
赖小鸿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9	2022年03月25日	2024年05月18日						
刘广涛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50	2022年03月25日	2024年05月18日						
陈弢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44	2022年03月25日	2023年03月23日	328,000				328,000	
陈弢	董事会秘书	离任	男	44	2018年06月28日	2023年03月23日						
竹田享司	董事	离任	男	76	2011年10月28日	2022年03月24日	19,833,342		2,608,080		17,225,262	2022年1月5日，竹田享司、竹田周司、藤野康成、钱承林与

												<p>翡垚投资签署《关于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SZ. 300461）之股份转让协议》，竹田享司向翡垚投资转让其持有的上市公司 2,608,080 股。</p>
竹田周司	董事	离任	男	74	2011年10月28日	2022年03月24日	12,403,836		2,608,080		9,795,756	<p>2022年1月5日，竹田享司、竹田周司、藤野康成、钱承林与翡垚投资签署《关于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SZ. 300461）之股份转让协议》，竹田周司向翡垚投资转让其持有的上市公司 2,608,080 股。</p>
林治洪	董事、董事长	离任	男	53	2020年06月30日	2022年01月10日	1,600,000		202,300		1,397,700	个人减持公司股份。
藤野康成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男	62	2011年10月28日	2022年03月24日	9,564,812		2,391,203		7,173,609	<p>2022年1月5日，竹田享司、竹田周司、藤野康成、钱承林与翡垚投资签署《关于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p>

												(SZ. 300461) 之股份转让协议》，藤野康成向翡垚投资转让其持有的上市公司 2,391,203 股。
董晔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67	2020年06月30日	2022年04月11日						
徐攀	独立董事	离任	女	36	2018年05月18日	2022年04月11日						
张惠忠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7	2018年05月18日	2022年04月11日						
熊梦茜	监事	离任	女	26	2020年08月21日	2022年10月11日						
马恒波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44	2022年03月25日	2023年01月20日						
陈弢	财务总监	离任	男	44	2018年05月18日	2022年03月24日						
合计	---	---	---	---	---	---	71,049,317	0	10,417,743	0	60,631,574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竹田享司	董事	离任	2022年3月24日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为配合公司相关工作的顺利推进。
竹田周司	董事	离任	2022年3月24日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为配合公司相关工作的顺利推进。
林治洪	董事、董事长	离任	2022年1月10日	因个人原因离职。
藤野康成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2022年3月24日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为配合公司相关工作的顺利推进。
董晔	独立董事	离任	2022年4月11日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为配合公司相关工作的顺利推进。
徐攀	独立董事	离任	2022年4月11日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为配合公司相关工作的顺利推进。
张惠忠	独立董事	离任	2022年4月11日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为配合公司相关工作的顺利推进。
熊梦茜	监事	离任	2022年10月11日	因个人原因离职。
陈弢	财务总监	离任	2022年3月24日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为配合公司相关工作的顺利推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肖永富	董事、董事长	被选举	2022年04月11日	经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补选为公司董事；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
张后勤	董事、副董事长	被选举	2022年04月11日	经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补选为公司董事；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赖小鸿	董事	被选举	2022年04月11日	经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补选为公司董事。
胡世华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2年04月11日	经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补选为公司独立董事。
陈贺梅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2年04月11日	经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补选为公司独立董事。
林巧	监事	被选举	2022年10月12日	经公司2022年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选举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张后勤	副总经理	聘任	2022年03月25日	公司治理及经营发展需要。
赖小鸿	副总经理	聘任	2022年03月25日	公司治理及经营发展需要。
陈弢	副总经理	聘任	2022年03月25日	公司治理及经营发展需要。
刘广涛	财务总监	聘任	2022年03月25日	为确保财务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
竹田享司	董事	离任	2022年03月24日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为配合公司相关工作的顺利推进。
竹田周司	董事	离任	2022年03月24日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为配合公司相关工作的顺利推进。
林治洪	董事、董事长	离任	2022年01月10日	因个人原因离职。
藤野康成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2022年03月24日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为配合公司相关工作的顺利推进。
董暉	独立董事	离任	2022年04月11日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为配合公司相关工作的顺利推进。
徐攀	独立董事	离任	2022年04月11日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为配合公司相关工作的顺利推进。
张惠忠	独立董事	离任	2022年04月11日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为配合公司相关工作的顺利推进。
熊梦茜	监事	离任	2022年10月11日	因个人原因离职。
陈弢	财务总监	离任	2022年03月24日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为配合公司相关工作的顺利推进。
陈弢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3年03月23日	因个人原因离职。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董事：

肖永富，男，1968 年 1 月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0 年 4 月至今在济南三越经贸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2015 年 11 月至今在山东雷奥新能源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9 年 7 月至今在山东绿岛康养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任董事长。2020 年 3 月至今在山东永基恒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20 年 12 月至今在上海翡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20 年 11 月至今在山东海灏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经理。2022 年 1 月至 2022 年 9 月在内蒙古源通贺兰玉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22 年 4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董事长。

钱承林，男，1962 年 4 月出生，中国籍，拥有日本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日本国立群馬大学，获机械工学学士学位。1994 年至 2002 年 12 月任日本大和电器株式会社技术科科长。2003 年 1 月至 2004 年 2 月任大和电器董事长、总经理。2007 年 6 月至 2011 年 8 月任 TNK 董事。2004 年 3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2013 年 6 月至 2017 年 5 月任本公司总经理。2013 年 6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本公司董事长，2013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张玉龙，男，1982 年 2 月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13 年 12 月至 2019 年 7 月在深圳唯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任职执行董事、总经理。2017 年 8 月至 2019 年 11 月在深圳宇博先进科技有限公司任职董事。2013 年 12 月至 2020 年 9 月在马鞍山睿翔精密研磨科技有限公司任职监事。2018 年 8 月至 2020 年 4 月在深圳市海荣兴实业有限公司任职监事。2018 年 9 月至 2020 年 4 月在深圳市荣海通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市荣海达实业有限公司任职监事。2014 年 3 月至今在珠海思齐电动汽车设备有限公司任职监事。2016 年 10 月至 2022 年 10 月在东莞智得电子制品有限公司任职执行董事、经理。2019 年 1 月起任本公司总经理，2019 年 8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张后勤，男，1966 年 4 月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同济大学管理信息系统专业，本科学历。2008 年 3 月至 2009 年 12 月在中国重汽（香港）国际资本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0 年 1 月至 2013 年 2 月在中国重汽（香港）国际资本有限公司任国际合作办副主任、主任、国际部总经理。2013 年 2 月至 2019 年 9 月在中国重汽集团国际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亚欧部总代表。2019 年 10 月至 2021 年 4 月在中国重汽集团国际有限公司任国际战略部副总经理、战略规划部副总经理、管理专家。2022 年 3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22 年 4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副董事长。

赖小鸿，男，1974 年 10 月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8 年 1 月至 2012 年 3 月在中粮肉食投资有限公司任战略部副总经理、后任畜肉事业部副总经理兼华北区总经理。2006 年 12 月至 2007 年 12 月在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2 年 3 月至 2013 年 4 月在白象食品集团任战略管理本部总监。2013 年 4 月至 2015 年 5 月在中银投资浙商产业基金管理（浙江）有限公司任投资总监。2015 年 5 月至 2017 年 7 月在广东乐陶陶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常务副总经理。2017 年 7 月至 2020 年 1 月在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20 年 10 月至 2022 年 2 月在上海翡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职。2022 年 3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22 年 4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乔凯，男，出生于 1972 年 9 月，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清华大学工商管理专业。2008 年 4 月至 2019 年 3 月历任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总经理、首席风险官、工会主席、党委委员、副总裁。2019 年 3 月至今任蔷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蔷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 年 6 月起任职本公司董事。

胡世华，男，1971 年 7 月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香港中文大学高级财会人员专业会计学专业，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2008 年 9 月至 2012 年 9 月在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负责人。2012 年 10 月至 2014 年 12 月为境内企业提供 IPO 申报、投资并购及财务管理咨询等服务。2015 年 1 月至 2018 年 12 月在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19 年 1 月至 2022 年 2 月在海亮集团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22 年 2 月至今，在杭州华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22 年 4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黄鹏，男，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香港理工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具有律师执业证。2007 至 2010 年任国浩（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2010 至 2013 年任苏州美恩超导有限公司法务总监。2014 年任上海开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兼法务总监。2014 年 7 月至 2020 年 3 月任北京观韬中茂（杭

州) 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20 年 4 月至 2021 年 3 月任国浩律师(杭州) 事务所合伙人。2021 年 3 月加入北京天达共和(杭州) 律师事务所, 现任北京天达共和(杭州) 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8 年 5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陈贺梅, 女, 1980 年 2 月出生, 中国籍, 无永久境外居留权, 毕业于浙江大学法学专业, 大学本科学历, 法学学士学位。2001 年 6 月至 2007 年 4 月在浙江政法联律师事务所任专职律师。2007 年 4 月至 2010 年 1 月在浙江泽大律师事务所任律师、合伙人。2010 年 1 月至 2013 年 1 月在北京中银(杭州) 律师事务所任律师、副主任。2013 年 1 月至今在浙江泽大律师事务所任律师、高级合伙人、证券业务部主任, 兼任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行政复议咨询委员会委员。2022 年 4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监事:

宋志萍, 女, 1990 年出生, 中国国籍, 中共党员,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昌大学人力资源管理专业, 本科学历。2016 年 7 月至 2017 年 7 月在嘉兴万源时装有限公司任前台, 2017 年 8 月加入公司, 任公司行政管理科行政助理。2018 年 5 月起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顾秋萍, 女, 1987 年 9 月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湖州职业技术学院, 大专学历, 助理营销师。2009 年 2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嘉兴众恒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人事专员。2011 年 4 月至 2018 年 9 月任浙江良友木业有限公司薪酬福利专员。2018 年 11 月起加入公司任薪资绩效专员, 2021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林巧, 女, 1989 年 4 月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大专学历。2018 年 2 月至 2019 年 2 月任广东华车智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行政专员, 2019 年 3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东莞智得电子制品有限公司仓库物料管理专员, 2020 年 8 月起加入公司, 任仓库管理专员, 2022 年 10 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张玉龙(见董事简历)

张后勤(见董事简历)

赖小鸿(见董事简历)

刘广涛, 男, 1973 年 8 月生, 中国籍, 无永久境外居留权, 中国科学院大学工商管理硕士, 中国注册会计师, 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 会计师。2003 年 1 月至 2006 年 12 月在北京德曼商用车配件中心任财务部经理。2007 年 1 月至 2009 年 9 月在曼恩商用车贸易(中国) 有限公司先后任会计、财务经理。2009 年 10 月至 2018 年 6 月在北京奥德优科机电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8 年 7 月至 2022 年 2 月在山东天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副所长。2022 年 3 月起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陈弢, 男, 1979 年 11 月出生, 中国籍, 中共党员, 无永久境外居留权, 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税务专业, 并获得上海交通大学会计硕士学位,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级会计师。2002 年 7 月至 2003 年 7 月任浙江移动嘉善分公司大客户经理。2003 年 8 月至 2013 年 1 月任嘉兴诚洲联合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13 年 2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诚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6 年 2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浙江中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证券部副经理。2017 年 8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浙江广泉包装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7 年 12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本公司财务部部长。2018 年 5 月至 2022 年 3 月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2018 年 6 月至 2023 年 3 月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2022 年 3 月至 2023 年 3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肖永富	上海翡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 年 12 月 09 日		否
陈弢	嘉兴傲林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04 月 01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肖永富	山东绿岛康养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9年08月19日		否
肖永富	山东雷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04月01日		是
肖永富	山东永基恒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21年07月16日		否
肖永富	临朐县东城热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7月23日		否
肖永富	济南合信民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2月11日		否
肖永富	山东海灏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20年11月19日		否
肖永富	济南三越经贸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03年12月04日		是
肖永富	临朐绿能供热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11月05日		否
肖永富	上海翡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12月09日		否
肖永富	山东佑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21年11月17日	2023年01月06日	否
肖永富	山东雷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07月16日		否
肖永富	内蒙古源通贺兰玉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22年01月21日	2022年09月19日	否
肖永富	山东佑富恒祥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08月09日		否
肖永富	北京佑富创元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06月06日		否
赖小鸿	广东聚力源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9月17日		否
乔凯	蔷薇不动产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20年09月21日		否
乔凯	青岛行圆汽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3月28日		否
乔凯	蔷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9年03月01日		否
乔凯	日照高信蔷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21年06月18日	2022年08月10日	否
乔凯	蔷薇（北京）置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4月02日		否
乔凯	三桥投资（天津）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5月06日	2022年11月17日	否
乔凯	蔷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09月19日		是
乔凯	北京交东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22年12月22日		否
乔凯	北京交东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22年12月28日		是
胡世华	杭州华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1年12月29日		是
胡世华	杭州同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年02月01日		是
胡世华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9年09月16日	2022年10月19日	否
胡世华	海亮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9年11月	2022年07	否

			01 日	月 11 日	
黄鹏	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	实务导师	2017 年 12 月 01 日		是
黄鹏	北京天达共和（杭州）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21 年 03 月 16 日		是
黄鹏	浙江外国语学院	“一带一路”涉外法治人才创新实验班实务导师	2021 年 09 月 01 日		是
陈贺梅	浙江泽大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2013 年 01 月 31 日		是
张玉龙	珠海思齐电动汽车设备有限公司	监事	2014 年 03 月 13 日		否
张玉龙	东莞智得电子制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6 年 10 月 01 日	2022 年 10 月 09 日	否
陈弢	嘉兴傲林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04 月 01 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原董事林治洪先生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因个人原因申请辞职。2022 年 11 月 25 日，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网站获悉，林治洪先生因其他与本公司无关的事项，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作出行政处罚决定。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确定。2022 年度在本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包括基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和各项保险费、公积金以及其他形式从公司获得的税前实发报酬总额）均依据公司岗位职责、绩效考核以及行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的有关薪酬管理和等级标准相关规定进行发放。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与确定依据按月支付薪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肖永富	董事、董事长	男	55	现任	0	是
钱承林	董事	男	61	现任	190.17	否
张玉龙	董事、总经理	男	41	现任	166.43	否
张后勤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男	57	现任	116.44	否
赖小鸿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9	现任	116.44	否
乔凯	董事	男	51	现任	10	否
胡世华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7.5	否
黄鹏	独立董事	男	47	现任	10	否
陈贺梅	独立董事	女	43	现任	7.5	否
宋志萍	监事会主席	女	33	现任	8.21	否
顾秋萍	监事	女	36	现任	10.37	否
林巧	监事	女	34	现任	8.37	否
刘广涛	财务总监	男	50	现任	116.44	否
陈弢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4	离任	54.19	否
竹田享司	董事	男	76	离任	4.71	否
竹田周司	董事	男	74	离任	0	否
林治洪	董事、董事长	男	43	离任	0	否

藤野康成	董事、副总经理	男	62	离任	41.54	否
董晔	独立董事	男	67	离任	3.33	否
徐攀	独立董事	女	36	离任	3.33	否
张惠忠	独立董事	男	57	离任	3.33	否
熊梦茜	监事	女	26	离任	7.6	否
马恒波	副总经理	男	44	离任	93.33	否
陈弢	财务总监	男	44	离任	0	否
合计	--	--	--	--	979.23	--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年01月05日	2022年01月07日	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年01月18日	2022年01月18日	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年03月25日	2022年03月25日	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年04月11日	2022年04月11日	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9）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年04月27日	2022年04月29日	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年05月18日	2022年05月18日	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61）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年06月29日	2022年06月29日	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71）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年08月26日	2022年08月30日	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82）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年10月21日	2022年10月25日	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89）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年12月06日	2022年12月06日	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97）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年12月19日	2022年12月19日	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110）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肖永富	8	1	7	0	0	否	1
钱承林	11	7	4	0	0	否	4
张玉龙	11	7	4	0	0	否	3
张后勤	8	1	7	0	0	否	3
赖小鸿	8	1	7	0	0	否	3
乔凯	11	0	11	0	0	否	1
胡世华	8	0	8	0	0	否	3
黄鹏	11	0	11	0	0	否	3
陈贺梅	8	0	8	0	0	否	3
竹田享司	2	0	2	0	0	否	0
竹田周司	2	0	2	0	0	否	0

林治洪	1	0	1	0	0	否	0
藤野康成	2	1	1	0	0	否	0
董喙	3	0	3	0	0	否	1
徐攀	3	0	3	0	0	否	2
张惠忠	3	0	3	0	0	否	2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按时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独立董事通过电话、邮件及现场考察等形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保持沟通，积极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对公司的发展战略、完善公司治理等方面提出了积极建议，对公司定期报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会计差错更正、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有效保证了公司董事会决策的公正性和客观性。公司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职，努力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战略发展及投资委员会	肖永富、赖小鸿、张玉龙	4	2022 年 01 月 05 日	审议《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市场形势及时进行战略规划研究，积极探讨符合公司发展方向的战略布局。	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事项进行了研究，对公司未来战略发展提出建议。	无
			2022 年 04 月 21 日	1、审议《董事会战略发展及投资委员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2、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进行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3、审议《关于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无

			2022 年 05 月 18 日	审议《关于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拟设立苏州分公司的议案》。			无
			2022 年 06 月 29 日	审议《关于签署投资协议暨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无
审计委员会	胡世华、黄鹏、张后勤	3	2022 年 04 月 27 日	1、审议《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2、审议《关于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3、审议《关于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4、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5、审议《关于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6、审议《关于聘任立信会计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7、审议《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监督、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	无
			2022 年 08 月 26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022 年 10 月 21 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陈贺梅、胡世华、张玉龙	3	2022 年 04 月 21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2、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3、审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考评，并对公司薪酬情况、绩效管理、奖金发放提出了建设性意见。		无
			2022 年 10 月 21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 2021 年度的综合考评结果的议案》。			无
			2022 年 12 月 06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2021 年度的综合考评结果的议案》。			无
提名委员会	陈贺梅、黄鹏、张后勤	3	2022 年 03 月 25 日	1. 逐项审议《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1.01 审议《提名肖永富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			无

				案》；1.02 审议《提名张后勤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1.03 审议《提名赖小鸿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2. 逐项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2.01 审议《提名陈贺梅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2.02 审议《提名胡世华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3.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4.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2022 年 04 月 11 日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无
			2022 年 04 月 21 日	审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对拟任公司董事和经理人员的人选、条件、标准和程序进行了梳理		无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80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91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671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93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85
销售人员	21
技术人员	296
财务人员	15
行政人员	154
合计	67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8
本科	156
大专	236
高中及以下	271
合计	671

2、薪酬政策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薪酬管理体系和考核制度，以岗位职责为基础、工作绩效为尺度体现效率优先兼顾公平、按劳分配的原则，逐步建立与市场经济相适应的企业内部分配激励机制来吸引人才和留住人才。公司员工的薪酬管理遵循以适应公司发展需要为前提，以岗位价值为核心，提倡公平、公开、公正的薪酬原则，建立与市场经济相接轨的人才激励机制。公司持续改善员工的工作和生活环境，增强员工对企业的认同感和满意度，打造团队凝聚力，激发员工工作热情及工作积极性，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共同发展。

3、培训计划

为加强对培训工作的管理，提高培训工作的计划性、有效性和针对性，使得培训工作能够有效地配合和推动公司战略提升和年度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特制定培训计划。培训主要分为新员工适应性及岗位培训、在职员工能力提升培训、管理人员管理能力培训三大层次。公司注重推动培训工作的开展，加强核心人才的培育和储备，持续完善现有培训体系，并采用内部培训、外聘专家、专业咨询机构和高校共建人才培养基地等多种方式，对员工进行全方位的培训，不断提高员工的业务技能和综合素质，改善管理人员的管理技能和理念，全面促进员工成长，确保培训对公司业绩达标、战略提升及员工个人成长的推进力，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151,978.42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7,645,786.80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60,022,492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2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 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对 3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的情形所涉及的部分授予限制性股票共计 76,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 2022 年 10 月 2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预留授予部分的 22 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 259,000 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3) 2022 年 12 月 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首次授予部分的 54 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 2,073,600 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4) 2023 年 3 月 2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对 13 名离职、1 名行政处罚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的情形所涉及的部分授予限制性股票共计 1,616,200 股进行回购注销。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出具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信会师报字[2023]第 ZF10249 号）的计算结果，公司 2022 年度业绩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三次解除限售条件及预留授予部分的第二次解除限售条件未达到，公司拟对首次授予现有的 45 名激励对象，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已获授但无法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405,6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对预留授予部分现有的 22 名激励对象，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已获授但无法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59,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张玉龙	董事、	0	0	0	0	0	0	0	1,960,000	840,000	0	10.95	1,120,000

	总经理												
陈弢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0	0	229,600	98,400	0	10.95	131,200
合计	--	0	0	0	0	--	0	--	2,189,600	938,400	0	--	1,251,200
备注（如有）	<p>报告期初，张玉龙总持有公司股份 1010 万股，其中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 280 万股的限制性股票，分三期解锁，2021 年第一期解锁 84 万股，报告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 196 万股，报告期内第二期解锁 84 万股，报告期末未解锁 112 万股。</p> <p>报告期初，陈弢总持有公司股份 32.80 万股，为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分三期解锁，2021 年第一期解锁 9.84 万股，报告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 22.96 万股，报告期内第二期解锁 9.84 万股，报告期末未解锁 13.12 万股。</p>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业绩挂钩的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年薪和年终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业绩，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并监督薪酬制度执行情况。公司则根据绩效考核结果兑现其绩效年薪，并进行奖惩。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实际情况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后，一致认为：2022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严格执行了公司薪酬管理制度。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1）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建设，强化内部审计监督。梳理完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内部审计部门的职能职责，强化在董事会领导下行使监督权，加强内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力度，提高内部审计工作的深度和广度。一方面，加强内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力度，提高内部审计工作的深度和广度；另一方面，为防止资金占用情况的发生，内审部门将密切关注公司大额资金往来的情况，对相关业务部门大额资金使用进行动态跟踪，发现疑似关联方资金往来事项及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汇报告，并督促各部门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议、披露程序。

（2）强化董事会及关键岗位的内控意识和责任，充分认识内控在改善企业管理、增强风险防控、帮助企业高质量发展中的重要性，明确具体责任人，加强制度和流程管控。

（3）加强内部控制的相关培训及学习。公司及时组织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合规学习，提高管理层的公司治理水平。有针对性地开展面向中层管理人员、普通员工的合规培训，以提高风险防范意识，强化合规经营意识，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和可持续发展。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深圳市佑富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田中精机与深圳市联合创想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资设立佑富智能，其中：田中精机以货币出资 3,500 万元，持股 70%；联合创想以货币出资 1,500 万元，持股 30%。	2022 年 7 月 13 日完成佑富智能的设立。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3 月 31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环境无效。</p> <p>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p> <p>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p> <p>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重大决策程序不科学、制度缺失可能导致内部控制系统性失效、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p> <p>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重要业务制度或流程存在的缺陷、决策程序出现重大失误、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内部控制内部监督发现的重要缺陷未及时整改、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p> <p>非财务报告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但小于 1.5%，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1%但小于 1.5%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属于一般排污单位，建立了经营所需的环保处理设施。公司用水取自市政自来水管网，主要为职工的生活用水，无生产废水，园区内配套设有排水管道，废水经过收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由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公司有工业固体废物产生，已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合规处置，员工会产生少量生活垃圾，垃圾分类后由园区垃圾清运公司运走统一处理。不存在严重污染情况，相关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转，环境保护措施有效，报告期内未发生环保事故。

二、社会责任情况

1、投资者、债权人权益保护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召开股东大会，积极主动采用网络投票等方式扩大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比例。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保障股东知情权、参与权及分红权等权力的实现；不断完善内控体系及治理结构，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向所有股东披露信息；通过网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电话、传真、电子邮箱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建立良好的互动平台。同时，公司的财务政策稳健，资产、资金安全，在维护股东利益的同时兼顾债权人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无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形，亦不存在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大股东及关联方使用的各种情形，公司无任何形式的对外担保事项。

2、职工权益保护公司重视人才，重视员工福利，重视员工发展平台的打造，合法用工，在员工录用、培训、薪酬福利、绩效考核、人才发展等方面建立了完善的管理体系，在日常工作中，重视员工的安全教育和劳保用品的投入。公司注重员工的职业发展，完善了绩效考核和薪酬分配制度，定期评选先进个人、先进集体，以达到“发现人才、培养人才、留住人才”的目的，使员工得到了奖励、晋升，实现了自我成长。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职业发展通道，让每一个员工都能充分发挥自己的特长，自己选择合适的职业发展之路。

3、客户、供应商的权益保护公司拥有专业、高素质的技术、生产、服务团队，研发生产的产品功能完善、技术先进、质量可靠，同时可以针对客户的定制化需求提供定制化的产品和服务，从产品售前、生产、到售后全过程都有规范的体系、专门团队为客户提供服务，最大程度保障了客户的各项权益；在供应商管理和业务合作上，公司优先选择重视守法诚信、重视社会责任的供应商，坚持与供应商“互利共赢，共同进步”的理念，公司与大部分供应商都建立了长期互信的合作关系，公司不定期对供应商进

行走访沟通，协调解决问题，与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互信关系，很多供应商随着公司的发展也同步得到了发展壮大。

4、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公司积极贯彻执行国家相关产业发展政策，努力提高技术研发水平，强化环境保护管理，持续推进节能减排、资源综合利用工艺和技术，积极承担起社会责任，使经济发展与节能环保高度融合。2022 年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公司将环境保护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践行环境友好及能源节约型发展，遵守国家的环保法规，积极主动履行企业环境保护的职责。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暂未开展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上海翡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在本次权益变动中，协议转让部分股份自转让完成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转让。	2022 年 03 月 23 日	2023 年 9 月 23 日	报告期内，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上海翡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肖永富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一）确保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上市公司专职工作，不在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2、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取报酬。3、保证上市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该等体系和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二）确保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上市公司的资产全部处于上市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上市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保证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2、保证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违规提供担保。（三）确保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2、保证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其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3、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4、保证上市公司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5、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四）确保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3、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五）确保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保证尽量减少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的关联交易则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法进行。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 1、承诺人及承诺人所控制的企业，目前均未以任何形式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2、承诺人将不从事与上市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承诺人将对其他控股、实际控制的企业进行监督，	2022 年 01 月 05 日	长期	报告期内，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p>并行使必要的权力，促使其遵守本承诺。承诺人及承诺人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上市公司相竞争的业务。3、在上市公司审议是否与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下属企业存在同业竞争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承诺人将按规定进行回避不参与表决。4、如上市公司认定承诺人或承诺人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上市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则承诺人将在上市公司提出异议后自行或要求相关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上市公司进一步提出受让请求，则在同等条件下，承诺人应按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审计或评估后的公允价格将上述业务和资产优先转让给上市公司。5、承诺人保证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章及《公司章程》等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承诺人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承诺人将向上市公司作出充分的赔偿或补偿。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p> <p>1、本次收购后，承诺人将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上市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2、承诺人保证承诺人以及承诺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公司或者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包括上市公司控制的企业，以下统称“承诺人的关联企业”），今后原则上不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3、如果上市公司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需要与承诺人或承诺人的关联企业发生关联交易，承诺人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及时依法进行信息披露；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承诺人及承诺人的关联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上市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承诺人及承诺人的关联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上市公司签订的各项关联协议；承诺人及承诺人的关联企业将不会向上市公司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者收益；5、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承诺人将向上市公司作出充分的赔偿或补偿。</p>			
资产重组所作承诺	龚伦勇;彭君;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p>第一条业绩承诺及补偿期间 1.1 各方同意，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及补偿期间（以下简称“业绩承诺期间”）为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度。各方同意，如中国证监会及/或交易所对业绩承诺期间有其他要求的，各方将按照其要求进行调整并实施。第二条补偿义务人承诺的标的公司的净利润 2.1 鉴于甲方在本次交易中，以标的资产的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定价的基础，补偿义务人承诺，在业绩承诺期间，目标公司每年实现的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均不低于本次交易中补偿义务人承诺的净利润数（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2.2 补偿义务人承诺，根据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目标公司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度的承诺净利润分别为人民币5,000万元、6,500万元及8,500万元。上述“承诺净利润”应指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同）。2.3 补偿义务人承诺，标的公司的财务报表编制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与甲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保持一致；除非法律、法规规定会计准则的调整或甲方改变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标的公司的所得税率不因甲方的税率变化而变化，按标的公司实际执行的税率计算。第三条标的公司净利润的确定 3.1 各方确认，在业绩承诺期间，甲方应当在标的公司每年的年度审计时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公司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之间的差异情况进行补偿测算并出具《专项</p>	2016年09月26日	2018年12月31日	远洋翔瑞2018年未实现承诺业绩。2022年8月8日，公司收到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关于《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远洋翔瑞机械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关于深圳市远洋翔瑞机械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协

		<p>审核报告》(以下简称“《专项审核报告》”)。第四条补偿方式及原则 4.1 补偿义务人承诺,业绩承诺期间内任一会计年度,根据第三条所述之《专项审核报告》所确认的结果,若标的公司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则乙方应按照本协议约定以现金方式对甲方进行补偿。每年现金补偿金额的计算方式为:当年应补偿总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的净利润)÷业绩承诺期间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总和×标的资产本次交易价款-已补偿金额 4.2 各方同意,在逐年补偿的情况下,各年计算的补偿金额小于 0 时,按 0 取值,即补偿义务人无需向甲方进行补偿,但已经补偿的金额不冲回;若标的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超过当年承诺净利润,则超出部分可累计计入下一年度承诺净利润考核。4.3 各方确认,乙方各方实际承担补偿责任的上限为标的资产在本次交易中的最终交易价格,且乙方各方之间对本协议项下的补偿义务承担连带责任。4.4 甲方在标的公司当年《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按照本协议第 4.1 款约定计算应补偿的金额并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在接到甲方的书面通知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应补偿的现金一次性支付至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第五条减值测试各方确认,在业绩承诺期间届满时,甲方应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根据《减值测试报告》,若出现如下情形,即: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业绩承诺期间内已补偿现金总额,则乙方应对甲方另行进行现金补偿,具体补偿金额及计算方式如下:标的资产减值应补偿的金额=第一条业绩承诺及补偿期间 1.1 各方同意,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及补偿期间(以下简称“业绩承诺期间”)为 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各方同意,如中国证监会及/或交易所对业绩承诺期间有其他要求的,各方将按照其要求进行调整并实施。第二条补偿义务人承诺的标的公司的净利润 2.1 鉴于甲方在本次交易中,以标的资产的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定价的基础,补偿义务人承诺,在业绩承诺期间,目标公司每年实现的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均不低于本次交易中补偿义务人承诺的净利润数(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2.2 补偿义务人承诺,根据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目标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的承诺净利润分别为人民币 5,000 万元、6,500 万元及 8,500 万元。上述“承诺净利润”应指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同)。2.3 补偿义务人承诺,标的公司的财务报表编制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与甲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保持一致;除非法律、法规规定会计准则的调整或甲方改变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标的公司的所得税率不因甲方的税率变化而变化,按标的公司实际执行的税率计算。第三条标的公司净利润的确定 3.1 各方确认,在业绩承诺期间,甲方应当在标的公司每年的年度审计时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公司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之间的差异情况进行补偿测算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以下简称“《专项审核报告》”)。第四条补偿方式及原则 4.1 补偿义务人承诺,业绩承诺期间内任一会计年度,根据第三条所述之《专项审核报告》所确认的结果,若标的公司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则乙方应按照本协议约定以现金方式对甲方进行补偿。每年现金补偿金额的计算方式为:当年应补偿总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的净利润)÷业绩承诺期间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总和×标的资产本次交易价款-已补偿金额 4.2 各方同意,在逐年补偿的情况下,各年计算的补偿金额小于 0 时,按 0 取值,即补偿义务人无需向甲方进行补偿,但已经补偿的金</p>		<p>议》争议仲裁案裁决书 [(2022) 沪贸仲裁字第 0681 号]。龚伦勇、彭君尚未执行裁决,公司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法院已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予以立案。2023 年 1 月 6 日,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 [(2022) 粤 03 执 5055 号之一], 裁定如下: 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申请执行人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或符合恢复执行条件时,可以申请恢复执行,具体详见公司 2023 年 1 月 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的进展公</p>
--	--	---	--	--

		<p>额不冲回；若标的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超过当年承诺净利润，则超出部分可累计计入下一年度承诺净利润考核。4.3 各方确认，乙方各方实际承担补偿责任的上限为标的资产在本次交易中的最终交易价格，且乙方各方之间对本协议项下的补偿义务承担连带责任。4.4 甲方在标的公司当年《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按照本协议第 4.1 款约定计算应补偿的金额并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在接到甲方的书面通知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应补偿的现金一次性支付至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第五条减值测试各方确认，在业绩承诺期间届满时，甲方应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根据《减值测试报告》，若出现如下情形，即：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业绩承诺期间内已补偿现金总额，则乙方应对甲方另行进行现金补偿，具体补偿金额及计算方式如下：标的资产减值应补偿的金额=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业绩承诺期间内已补偿现金总额</p> <p>第六条业绩奖励 6.1 各方同意：业绩承诺期间内，如远洋翔瑞在业绩承诺期间累计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承诺净利润之和*110%时，甲方将对远洋翔瑞届时在职的管理层进行奖励。奖励金额如下：如（业绩承诺期间累计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业绩承诺期间承诺净利润之和*110%）（以下称“超额净利润”）小于等于 5000 万元，则奖励金额的计算公式为：超额净利润*55%*50%。如超额净利润超过 5000 万元，则超额净利润中 5000 万元及以下部分的奖励金额为 5000 万元*55%*50%，超出 5000 万元部分的奖励金额为（超额净利润-5000 万元）*55%*20%。上述奖励金额总额无论如何不得超过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作价的 20%，在上述约定的奖励金额范围内的具体奖励方案由甲方董事会确定。第七条违约责任 7.1 补偿义务人承诺将按照本协议之约定履行其补偿义务。如补偿义务人未能按照本协议的约定按时、足额履行其补偿义务，则甲方有权要求未履行补偿义务之补偿义务人立即履行。各补偿义务人之间互相承担连带补偿责任。7.2 补偿义务人如未能按照约定日期支付的，每逾期一天应按照应支付补偿金额的万分之三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第八条不可抗力 8.1 本协议所指不可抗力系指：地震、风暴、严重水灾或其他自然灾害、瘟疫、战争、暴乱、敌对行动、公共骚乱、公共敌人的行为、政府或公共机关禁止等任何一方无法预见、无法控制和避免的事件。8.2 遭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后的三十天内向其他方提供发生不可抗力及其持续期的适当证明，并应尽其最大努力终止不可抗力事件或减少其影响。8.3 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时，协议各方应立即磋商以寻求一个公平的解决方法，并应采用所有合理努力以减轻不可抗力的影响。第九条争议解决 9.1 本协议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9.2 凡因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应争取以友好协商方式迅速解决。若协商未能解决时，任何一方可将争议提交至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其当时有效的仲裁规则在上海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交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第十条协议的生效本协议自各方签署（非自然人需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成立，并自《股权收购协议》生效之日起自动生效；若《股权收购协议》被解除或终止的，本协议相应同时解除或终止。2016 年 09 月 26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综合远洋翔瑞 2018 年未实现承诺业绩的补偿金额及远洋翔瑞的期末减值额，龚伦勇及彭君应合计向公司支付现金补偿 21,307.94 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尚未履行。</p>		<p>告》（公告编号：2023-002）。公司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法院于 2023 年 3 月 1 日立案恢复执行。2023 年 3 月 21 日，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3）粤 03 执恢 243 号]和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向被执行人彭君、龚伦勇发出的《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恢复执行通知书》[（2023）粤 03 执恢 243 号]、《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报告财产令》[（2023）粤 03 执恢 243 号]，具体详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2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p>
--	--	---	--	--

						《关于收到〈执行裁定书〉暨仲裁案件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钱承林;藤野康成;竹田享司;竹田周司	股份限售承诺	自股份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也不由股份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的情形，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在上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股份公司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任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且在申报离任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所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如低于发行价，出售该部分股份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因股份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发生变化的，亦遵守上述规定，且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履行。在本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若公司股价不低于发行价，本人累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份的 5%，且减持不影响本人对公司的控制权；在本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公司股票时按以下方式进行：持有公司的股票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的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将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持有公司的股票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的数量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将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若于承诺的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减持公司股票时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若违反本人所作出的股票减持的承诺，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2015 年 05 月 19 日	长期	报告期内，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竹田享司;竹田周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田中精机相竞争的业务，亦未直接或间接控制其他与田中精机业务相竞争的企业；2、在田中精机依法存续期间且本人仍然为田中精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情况下，本人承诺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田中精机的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以避免与田中精机构成同业竞争；3、在田中精机依法存续期间且本人仍然为田中精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情况下，若因本人所从事的业务与田中精机的业务发生重合而可能构成同业竞争，则田中精机有权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该等业务所涉资产或股权，以避免与田中精机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4、本人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田中精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014 年 05 月 29 日	长期	报告期内，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首次公开	钱承林;藤野康	关于同业竞争	1、本人与田中精机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本人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田中精机资金或要求其违法违规为	2012 年 07 月 27 日	长期	报告期内，未有违反上述

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成;竹田享司;竹田周司	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人提供担保; 3、本人不通过非公允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等任何方式损害田中精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如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本人与田中精机之间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 则此种关联交易的条件必须按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 并按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田中精机内部管理制度严格履行审批程序; 4、本人不以任何方式影响田中精机的独立性, 保证其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和业务独立。	日		承诺的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加强市场开拓, 提升公司收入水平。为了加强市场开拓, 公司将在现有销售网络的基础上完善并扩大经营业务布局, 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可靠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 公司将不断改进和完善产品、技术及服务体系, 扩大销售渠道和服务网络的覆盖面, 促进市场拓展; 在销售团队的建设方面, 公司坚持以建设专业型团队为目标, 加强销售人员的系统化、专业化的培训, 使公司的销售人员具有丰富的实际操作经验、深厚的专业功底、优秀的客户关系维护能力, 从而保持公司的市场竞争地位, 提升收入水平。2、加强技术创新, 推进产品升级。公司所处行业为技术密集型行业, 技术水平的高低直接影响公司的竞争能力, 持续的研发投入及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 是公司未来持续发展、提高股东回报的基础。因此,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技术和产品的投入, 及时根据市场变化开发出符合市场需要的产品, 保持公司在国内同行业的技术领先地位。3、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 争取早日实现项目效益。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年产 1,000 个标准套电子线圈自动化生产设备项目。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 公司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 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 增强项目相关的人才与技术储备, 有效缩短后续项目建设周期。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 公司将调配内部各项资源, 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 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 以增强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 降低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4、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 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公司已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和高级管理层的公司治理结构, 夯实了公司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的基础。未来几年, 公司将进一步提高经营管理水平, 提升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另外, 公司将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 设计更为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 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 控制公司资金成本, 节省财务费用支出。同时, 公司也将继续加强企业内部控制, 进一步优化预算管理流程, 加强成本管理并强化预算执行监督, 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5、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 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为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 保护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 号), 对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条款进行了相应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了《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4-2016 年)》。公司已建立了对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 强化了对投资者的收益回报机制。	2014 年 08 月 29 日	长期	报告期内, 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钱承林;藤野康成;竹田享司;竹田周	其他承诺	若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要求公司为部分员工补缴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或因此前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 本人将连带承担该等责任, 以确保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12 年 07 月 27 日	长期	报告期内, 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作承诺	司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意向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及时提出股份回购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不含原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2、若因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意向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2014年05月29日	长期	报告期内，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钱承林;藤野康成;竹田享司;竹田周司	其他承诺	1、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意向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将依法购回首次公开发行时本人已转让的发行人原限售股份（如有），购回价格按照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购回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2、若因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意向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人与发行人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2014年05月29日	长期	报告期内，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贺晶;刘洪波;钱承林;藤野康成;汪月忠;奚大华;徐泓;徐耀生;杨翊杰;叶翎;詹劲松;竹田享司;竹田周司	其他承诺	若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意向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与公司及公司的控股股东对投资者的损失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2014年05月29日	长期	报告期内，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钱承林;藤野康成;竹田享司;竹田周司	其他承诺	鉴于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本人作为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之一，特作出如下承诺：1、自股份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也不由股份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2、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的情形，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3、在上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股份公司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任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且在申报离任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4、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如低于发行价，出售该部分股份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5、因股份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发生变化的，亦遵守上述规定，且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履行。本人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2014 年 05 月 29 日	长期	报告期内，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上海翡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翡珪投资现对上市公司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上市公司股份补充承诺如下：1、自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至今，本公司未持有田中精机股票，不存在减持田中精机股票的情形。2、本公司协议收购部分股份自转让完成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公司认购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所取得的股份，自发行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同时，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至田中精机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本公司承诺不减持所持田中精机股票，亦不安排任何减持计划。3、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发生减持情况，本公司承诺因减持所得全部收益归田中精机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2022 年 02 月 10 日	2023 年 6 月 18 日	报告期内，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上海翡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1、承诺人因本次发行取得的公司股份，自该等新增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得转让，锁定期满后，承诺人本次发行取得的新增股份一次性解除锁定；2、上述股份锁定期内，如因公司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公司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限的约定。若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或相关规定要求的锁定期长于上述锁定期或存在其他要求，则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和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3、承诺人因本次发行取得的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还需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等规范性文件以及《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022 年 12 月 19 日	2025 年 12 月 18 日	报告期内，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	公司已于 2022 年 8 月 8 日收到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国际仲裁中心）关于《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远洋翔瑞机械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关于深圳市远洋翔瑞机械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协议》争议仲裁案裁决书[（2022）沪贸仲裁字第 0681 号]，仲裁庭裁决：龚伦勇、彭君应向公司支付补偿金人民币 21,307.94 万元；龚伦勇、彭君应向公司支付逾期违约金以人民币 21,307.94 万元为基数，按日万分之三计，自 2019 年 5 月 17 日起至实际付清补偿金日止；龚伦勇、彭君应向公司支付因仲裁所产生的仲裁案件受理费、案件处理费、保全费等仲裁相关费用。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2 年 8 月 8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业绩补偿争议仲裁案仲裁结果的公告》。					

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p>龚伦勇、彭君尚未执行裁决，公司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法院已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予以立案。</p> <p>2023 年 1 月 6 日，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2）粤 03 执 5055 号之一〕，法院裁定如下：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申请执行人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或符合恢复执行条件时，可以申请恢复执行。</p> <p>公司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法院于 2023 年 3 月 1 日立案恢复执行。2023 年 3 月 21 日，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3）粤 03 执恢 243 号〕和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向被执行人彭君、龚伦勇发出的《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恢复执行通知书》〔（2023）粤 03 执恢 243 号〕、《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报告财产令》〔（2023）粤 03 执恢 243 号〕。</p>
-------------------------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6 月 2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投资协议暨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田中精机与深圳市联合创想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联合创想）签署《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佑富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协议约定设立深圳市佑富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根据《投资协议》的约定，深圳佑富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其中：田中精机以货币出资 3,500 万元，持股 70%；联合创想以货币出资 1,500 万元，持股 30%。2022 年 7 月 13 日，深圳佑富取得深圳市市场

监督管理局下发的《营业执照》，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自深圳佑富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2022 年 9 月，子公司深圳佑富新设全资子公司荆门市博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自荆门博川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孙峰、汪帆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1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因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事项，聘请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保荐机构，聘请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为联席主承销商，期间向中泰证券支付保荐费用 180 万元（含增值税）、承销费用 220 万元（含增值税）；向东方证券支付承销费用 180 万元（含增值税）。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田中精机因业绩补偿争议仲裁向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申请裁决龚伦勇、彭君支付业绩补偿款	21,307.94	否	恢复执行	根据 2022 年 8 月 8 日收到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国际仲裁中心）关于《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远洋翔瑞机械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关于深圳市远洋翔瑞机械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协议》争议仲裁案裁决书[（2022）沪贸仲裁字第 0681 号]，仲裁庭裁决：龚伦勇、彭君应向公司支付补偿金人民币 21,307.94 万元；龚伦勇、彭君应向公司支付逾期违约金以人民币	公司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法院于 2023 年 3 月 1 日立案恢复执行。2023 年 3 月 21 日，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3）粤 03 执恢 243 号]和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向被执行人彭君、龚	2023 年 03 月 22 日	2023-005

				<p>21,307.94 万元为基数，按日万分之三计，自 2019 年 5 月 17 日起至实际付清补偿金日止；龚伦勇、彭君应向公司支付因仲裁所产生的仲裁案件受理费、案件处理费、保全费等仲裁相关费用。因本仲裁案件可供执行财产金额存在不确定性，后续如公司收到执行款项，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最终影响金额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p> <p>2023 年 1 月 6 日，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2）粤 03 执 5055 号之一〕，裁定如下：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申请执行人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或符合恢复执行条件时，可以申请恢复执行。</p> <p>公司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法院于 2023 年 3 月 1 日立案恢复执行。2023 年 3 月 21 日，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3）粤 03 执恢 243 号〕和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向被执行人彭君、龚伦勇发出的《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恢复执行通知书》〔（2023）粤 03 执恢 243 号〕、《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报告财产令》〔（2023）粤 03 执恢 243 号〕。</p>	<p>伦勇发出的《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恢复执行通知书》〔（2023）粤 03 执恢 243 号〕、《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报告财产令》〔（2023）粤 03 执恢 243 号〕。</p>		
田中精机因侵害实用新型专利权纠纷向广州知识产权法院起诉东莞市鑫华翼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2021）粤 73 知民初 320 号	500	否	一审已判决	<p>根据广州知识产权法院 2022 年 3 月 23 日出具的（2021）粤 73 知民初 320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驳回原告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 57428.8 元，由原告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负担。</p>	<p>公司已上诉维权，后续将根据诉讼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p>	2022 年 08 月 30 日	2022-086
田中精机因侵害实用新型专利权纠纷向广州知识产权法院起诉东莞市鑫华翼自动化科技有限	500	否	终审裁定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2022 年 12 月 4 日出具的（2022）最高法知民终 982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撤销广州知识产权法院（2021）粤 73 知民初 321 号民事判决；驳回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的起诉。</p>	<p>终审裁定</p>	2023 年 01 月 09 日	2023-002

公司 (2021)粤 73 知民初 321 号				一审案件受理费 57428.8 元，退还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预交的二审案件受理费 57428.8 元予以退还。			
田中精机因侵害实用新型专利权纠纷向广州知识产权法院起诉东莞市鑫华翼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2021)粤 73 知民初 338 号	500	否	一审已判决	根据广州知识产权法院 2022 年 3 月 23 日出具的 (2021) 粤 73 知民初 33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驳回原告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 57428.8 元，由原告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负担。	公司已上诉维权，后续将根据诉讼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2022 年 08 月 30 日	2022- 086
田中精机因固定作合同纠纷向浙江省嘉善县人民法院起诉上海希尔康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2021)浙 0421 民诉 2538 号	29.2	否	终结执行程序	根据嘉善县人民法院 (2022) 浙 0421 民执 122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如下：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申请执行人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的，可以再次申请执行。	法院做出裁定后，被执行人上海希尔康光学眼镜有限公司负有向公司履行债务的义务。公司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的，将再次申请执行。	2021 年 08 月 24 日	2021- 067
田中双鲸因买卖合同纠纷向浙江省嘉善县人民法院起诉舟山图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23) 浙 0421 民初 767 号	10.89	否	尚未开庭审理	根据嘉善县人民法院 (2023) 浙 0421 民初 767 号受理案件通知书，法院已决定立案受理，目前尚未开庭审理。	尚未开庭审理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及子公司共承租 9 处房产，1 辆交通工具，其中 3 处为员工住宿租赁住房，6 处为生产/办公租赁房产。生产/办公租赁房产明细下：

序号	租赁地点	出租方	租赁用途	面积（平方米）	开始日期	结束日期
1	No. 12-20-Ground, Mezzanine and 1st Floor, Jalan Jalil Perkasa 13, Aked Esplanad Bukit Jalil, 57000 Kuala Lumpur	WONG SWEE TONG & LOKE YUEN YEE	田中马来西亚办公	1500 平方英尺	2021/2/1	2024/1/31
2	福島巖須賀川市中宿 185 番地	古川春男	田中日本办公	56.2	2011/10/1	2023/9/30
3	湖北省荆门市东宝区安栈口路 9 号威能智能装备产业园 A 区厂房、饭堂、宿舍	湖北威能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荆门市博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及生活	16025	2022/9/15	2027/10/31
4	深圳市坪山区万达杰工业园 1 号厂房	深圳万达杰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佑富智能办公	7574	2022/9/25	2028/9/24
5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福海科技工业园 3 号龙晟商务大厦 602	深圳市龙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田中深圳分公司办公	62	2022/8/15	2023/2/14
6	昆山开发区百富路 88 号 2 幢 303 室	昆山百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田中办公	215	2022/5/15	2022/11/30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签订《关于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资框架协议》

1、2022 年 1 月 5 日，公司与翡垚投资、公司股东竹田享司、竹田周司、藤野康成及钱承林共同签订《关于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资框架协议》，约定由公司股东竹田享司、竹田周司、藤野康成及钱承林向上海翡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转让公司股票，公司股东竹田享司、竹田周司与上海翡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表决权委托和放弃的协议，及公司向上海翡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行股票事宜。

2022 年 1 月 5 日，竹田享司、竹田周司、藤野康成、钱承林与翡垚投资签署《关于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竹田享司、竹田周司、藤野康成、钱承林分别向翡垚投资转让其持有的上市公司 2,608,080 股、2,608,080 股、2,391,203 股、2,608,080 股股份。

2022 年 1 月 5 日，竹田享司、竹田周司与翡垚投资签署《关于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之表决权委托和放弃协议》，自该协议签订之日起，竹田享司、竹田周司分别将其持有的上市公司 19,833,342 股、12,403,836 股股份（合计 32,237,178 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不可撤销地全权委托给翡垚投资行使。其中，竹田享司持有的 2,608,080 股股份、竹田周司持有的 2,608,080 股股份的委托期限为自该协议签订之日起，至竹田享司、竹田周司按照《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将该等股份转让给翡垚投资并办理完毕过户登记之日止。竹田享司持有的剩余 17,225,262 股股份、竹田周司持有的剩余 9,795,756 股股份的委托期限为自该协议签订之日起，直至上市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完成（以翡垚投资通过参与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所获得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为准）。

此外，自上市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完成（以翡垚投资通过参与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所获得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为准），竹田享司、竹田周司分别自愿放弃其持有的上市公司剩余 17,225,262 股、9,795,756 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直至竹田享司、竹田周司不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本次表决权委托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翡垚投资，实际控制人变更为肖永富先生。表决权委托期间，竹田享司、竹田周司与翡垚投资构成一致行动关系，表决权委托结束之日，双方的一致行动关系自动终止。为明确各方权利义务关系，竹田享司、竹田周司与翡垚投资签署《一致行动协议》。

2、2022 年 3 月 23 日，竹田享司、竹田周司、藤野康成、钱承林与翡垚投资的本次协议转让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已全部完成，翡垚投资持有上市公司 10,215,443 股股份。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2 年 3 月 24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进展暨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3、2022 年 8 月 1 日，竹田享司、竹田周司和翡垚投资签订《表决权委托和放弃协议之补充协议》，对竹田享司、竹田周司将其持有上市公司股票对应表决权委托给翡垚投资行使的委托期限，以及竹田享司、竹田周司放弃其持有上市公司股票对应表决权的时点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2 年 8 月 1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股东签署〈表决权委托和放弃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

（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1、2022 年 1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暨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2 年 1 月 7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2022 年 1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3、2022 年 6 月 22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的告知函，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的公告》。

4、2022 年 8 月 22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851 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2 年 8 月 22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5、2022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发布了《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上市公告书》，公司向特定对象翡垚投资发行的 29,694,492 股股票将于 12 月 19 日上市，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上市公告书》。

（三）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

1、2022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预留授予部分的 22 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 259,000 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2 年 10 月 31 日。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2022 年 10 月 27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2、2022 年 12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首次授予部分的 54 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 2,073,600 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2 年 12 月 14 日。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2022 年 12 月 9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四）对外投资

2022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外投资的议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投资深圳市瑞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并与标的公司及原股东签署《关于深圳市瑞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向瑞昇新能源增资 2,500 万元，其中认购瑞昇新能源新增注册资本 781.25 万元，增资款中超过其认缴注册资本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瑞昇新能源 23.81%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2022 年 6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投资协议暨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公司与深圳市联合创想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签署了《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佑富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协议约定设立深圳市佑富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根据《投资协议》的约定，佑富智能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其中：田中精机以货币出资 3,500 万元，持股 70%；

联合创想以货币出资 1,500 万元，持股 30%。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签署投资协议的公告》。

2、2022 年 7 月 13 日，佑富智能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营业执照》，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2 年 7 月 13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3、2022 年 12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进展暨签署补充协议的议案》。公司与深圳市联合创想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签订了《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佑富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对外投资进展暨签署补充协议的公告》。

4、2022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公告》。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8,151,683	44.59%	29,694,492			-7,580,618	22,113,874	80,265,557	50.16%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6,625,191	20.42%	29,694,492			-1,800,096	27,894,396	54,519,587	34.0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9,694,492				29,694,492	29,694,492	18.56%
境内自然人持股	26,625,191	20.42%				-1,800,096	-1,800,096	24,825,095	15.51%
4、外资持股	31,526,492	24.18%				-5,780,522	-5,780,522	25,745,970	16.09%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31,526,492	24.18%				-5,780,522	-5,780,522	25,745,970	16.09%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2,252,317	55.41%				7,504,618	7,504,618	79,756,935	49.84%
1、人民币普通股	72,252,317	55.41%				7,504,618	7,504,618	79,756,935	49.8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									

外上市 的外资 股									
4、其 他									
三、股 份总数	130,404,000	100.00%	29,694,492			-76,000	29,618,492	160,022,492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高管锁定股于每年度 1 月 1 日，按高管持有数量的 25%解除锁定。

(2) 董监高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公司董事林治洪先生于 2022 年 1 月 8 日辞去董事职位，竹田享司先生、竹田周司先生和藤野康成先生于 2022 年 3 月 24 日辞去董事职位，按规定锁定离职董事股份。

(3) 2022 年 1 月 5 日，竹田享司、竹田周司、藤野康成、钱承林与翡垚投资签署《关于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竹田享司、竹田周司、藤野康成、钱承林分别向翡垚投资转让其持有的上市公司 2,608,080 股、2,608,080 股、2,391,203 股、2,608,080 股股份。

(4) 2022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完成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事项，公司总股本由 130,328,000 股变为 160,022,492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2 年 1 月 5 日，公司与翡垚投资、公司股东竹田享司、竹田周司、藤野康成及钱承林共同签订《关于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资框架协议》和《关于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2 年 1 月 7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股东签署投资框架协议、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委托和放弃协议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2、2022 年 4 月 19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2〕100 号），深交所对公司报送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

3、2022 年 6 月 22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后续深圳证券交易所将按规定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履行相关注册程序。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的公告》。

4、2022 年 8 月 22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851 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2 年 8 月 22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2 年 3 月 23 日，竹田享司、竹田周司、藤野康成、钱承林与翡垚投资的本次协议转让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已全部完成，翡垚投资持有上市公司 10,215,443 股股份。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2 年 3 月

24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进展暨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2、2022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发布了《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上市公告书》，公司向特定对象翡垚投资发行的 29,694,492 股股票将于 12 月 19 日上市，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上市公告书》。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上海翡垚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0	29,694,492		29,694,492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5 年 12 月 19 日
竹田享司	14,875,006		1,956,060	12,918,946	根据相关规定，董监高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原任期届满（2024 年 5 月 18 日）之日起六个月后。
钱承林	13,319,391		404,896	12,914,495	高管锁定股。	在任期间按照每年 25%解除锁定。
张玉龙	7,575,000			7,575,000	6,455,000 为高管锁定股，1,120,000 为股权激励限售股。	在任期间按照每年 25%解除锁定；根据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进行解除限制。
竹田周司	9,302,877		1,956,060	7,346,817	根据相关规定，董监高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原任期届满（2024 年 5 月 18 日）之日起六个月后。
藤野康成	7,173,609		1,793,402	5,380,207	根据相关规定，董监高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原任期届满（2024 年 5 月 18 日）之日起六个月后。
林治洪	1,200,000			1,200,000	根据相关规定，董监高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	原任期届满（2024 年 5 月 18 日）之日起六个月后。

						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龚伦勇	1,080,000			1,08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激励对象龚伦勇先生持有的应被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 1,080,000 股因司法冻结事宜，暂无法办理回购注销手续，待该部分股份解除冻结后，公司将及时予以办理回购注销手续。
陈弢	246,000			246,000		114,800 股为高管锁定股，131,200 股为股权激励限售股。	在任期间按照每年 25%解除锁定；根据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进行解除限制。
李国锋	229,600		98,400	131,2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根据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进行解除限制。
范忠高	229,600		98,400	131,2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根据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进行解除限制。
张博彦	229,600		98,400	131,2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根据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进行解除限制。
除张玉龙、林治洪、陈弢、李国锋、范忠高、张博彦外其余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51)	2,037,000		840,000	1,197,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根据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进行解除限制。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对象 (24)	578,000		259,000	319,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根据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进行解除限制。
合计	58,075,683	29,694,492	7,504,618	80,265,557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	2022年12月07日	15.82元/股	29,694,492	2022年12月19日	29,694,492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上市公告书》	2022年12月15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1）2022年6月22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后续深圳证券交易所将按规定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履行相关注册程序。具体内容详见于2022年6月23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的公告》。

（2）2022年8月2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851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具体内容详见于2022年8月22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3）2022年12月2日，公司发布了《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截至2022年11月29日止，田中精机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69,766,863.44元，扣除各项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6,556,315.56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63,210,547.88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29,694,492.00元，资本公积为人民币433,516,055.88元。具体内容详见于2022年12月2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

（4）2022年12月15日，公司发布了《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上市公告书》，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发行的29,694,492股股票将于12月19日上市，具体内容详见于2022年12月15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上市公告书》。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均发生了变化，具体变化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之“一、股份变动情况”；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相关部分。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86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00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翡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94%	39,909,935	39,909,935	29,694,492	10,215,443			
竹田享司	境外自然人	10.76%	17,225,262	-2,608,080	12,918,946	4,306,316			
钱承林	境内自然人	9.13%	14,611,247	-2,608,080	12,914,495	1,696,752	质押		900,000
张玉龙	境内自然人	6.31%	10,100,000	0	7,575,000	2,525,000	质押		1,000,000
蔷薇资本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17%	9,867,526	0	0	9,867,526	质押		9,867,526
竹田周司	境外自然人	6.12%	9,795,756	-2,608,080	7,346,817	2,448,939			
藤野康成	境外自然人	4.48%	7,173,609	-2,391,203	5,380,207	1,793,402			
林治洪	境内自然人	0.87%	1,397,700	-202,300	1,200,000	197,700			
苏丹	境内自然人	0.81%	1,300,000	569,100	0	1,300,000			
龚伦勇	境内自然人	0.67%	1,080,000	0	1,080,000	0	冻结		1,08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股东竹田享司、竹田周司为兄弟关系，系一致行动人。除前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	2022 年 1 月 5 日，竹田享司、竹田周司与翡垚投资签署了《关于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SZ.300461）之表决权委托和放弃协议》，自该协议签订之日起，竹田享司、竹田周司分别将其								

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持有的上市公司 19,833,342 股股份、12,403,836 股股份（合计 32,237,178 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不可撤销地全权委托给翡垚投资行使。其中，竹田享司持有的 2,608,080 股股份、竹田周司持有的 2,608,080 股股份的委托期限为自该协议签订之日起，至竹田享司、竹田周司按照《关于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SZ.300461）之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将该等股份转让给翡垚投资并办理完毕过户登记之日止。2022 年 3 月 23 日，竹田享司先生、竹田周司先生、藤野康成先生、钱承林先生与翡垚投资股份协议转让股份的过户已全部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翡垚投资直接持有公司 10,215,443 股股份。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4 日发布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进展暨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 2022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发布了《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上市公告书》，公司向特定对象翡垚投资发行的 29,694,492 股股票将于 12 月 19 日上市，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上市公告书》。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上海翡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215,443	人民币普通股	10,215,443
蔷薇资本有限公司	9,867,526	人民币普通股	9,867,526
竹田享司	4,306,316	人民币普通股	4,306,316
张玉龙	2,5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25,000
竹田周司	2,448,939	人民币普通股	2,448,939
藤野康成	1,793,402	人民币普通股	1,793,402
钱承林	1,696,752	人民币普通股	1,696,752
苏丹	1,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0,000
惠洁	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0,000
吴朝敏	392,900	人民币普通股	392,9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股东竹田享司、竹田周司为兄弟关系，系一致行动人。除前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公司股东惠洁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40,000 股外，还通过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1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50,000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上海翡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肖永富	2014 年 09 月 01 日	913101143123333731	一般项目：投资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上海翡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变更日期	2022 年 01 月 05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2 年 01 月 07 日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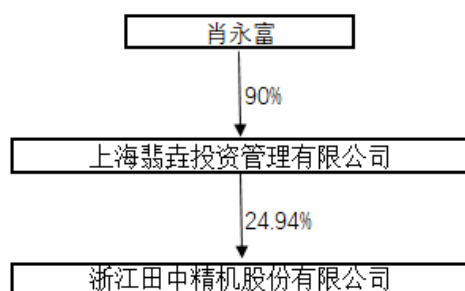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肖永富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肖永富任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原实际控制人名称	竹田享司、竹田周司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肖永富
变更日期	2022 年 01 月 05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2 年 01 月 07 日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2 年 04 月 29 日	76,000	0.06%	84.80	-	3 名原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对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76,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76,000	0.82%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3 月 29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姓名	孙峰、汪帆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F10249 号

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田中精机）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田中精机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田中精机，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收入确认	
田中精机 2022 年度营业收入为 19,053.61 万元。公司主营业务为自动化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自动化机电设备、自动化系统、自动化机械及电子部件、机械部件等。由于营业收入是田中精机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营	在评价收入确认相关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我们对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循环了解并执行穿行测试，对营业收入确认等重要的控制点执行控制测试；（2）按照抽样原则选择样本，检查销售合同，检查合同约定的销售模式、交货方法和结算方式，判断营业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3）按照抽样原则选择样本，检查其销售合同、入账记录及客户验收等记录，检查公司收入确认方法是否与披露的会计政策一致；（4）按照抽样原则选择样本，对营

业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详见本附注“五、（三十九）收入”所述。	业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检查营业收入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5）按照抽样原则选择样本，询证报告期内的应收账款情况及销售情况。
（二）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	
如“财务报表附注七（五）”所述，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田中精机应收账款余额为 9,342.63 万元，坏账准备金额为 679.95 万元，净额为 8,662.68 万元。由于评估应收账款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固有不确定性，对应收账款减值损失的评估很大程度上依赖管理层对客户信用状况及履约能力的主观判断，而实际情况有可能与预期存在差异。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为此我们把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列为关键审计事项。	在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确认相关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对与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2）评价田中精机应收账款坏账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包括确定信用风险组合的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等；（3）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结合信用风险特征、账龄分析、预期信用损失率的确定以及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测试，评价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减值损失计提的合理性；（4）按照抽样原则选择样本发送应收账款函证；（5）对未回函应收账款进行替代测试，并抽样检查了期后回款情况；（6）分析无法收回而需要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
（三）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如“财务报表附注七（九）”所述，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田中精机的存货余额扣除 3,411.14 万元的存货跌价准备后，净值为 14,251.81 万元，占公司资产总额的 15.32%。公司根据不同类别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和管理层作出的重大判断及估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管理层考虑因素包括库龄、过往的销售记录、期后存货销售情况及公司对市场需求及未来销售的预测和计划。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针对存货跌价准备的上述关键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对田中精机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与运行进行了评估，确定其内部控制是否可以依赖；（2）对田中精机期末存货实施监盘，检查期末存货的数量及状况，并对库龄较长的存货进行检查； （3）获取田中精机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检查是否按田中精机相关会计政策执行，检查以前年度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本期的变化情况，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4）通过审阅存货的库龄、过往销售记录，对公司管理层确定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及存货减值计提金额进行复核；（5）与管理层访谈，了解和评估了田中精机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是否正确且一贯的运用。

- 其他信息

田中精机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田中精机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田中精机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田中精机的财务报告过程。

-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田中精机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田中精机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田中精机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孙峰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汪帆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2,644,784.28	102,174,596.7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598,949.1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6,626,761.43	146,974,815.09
应收款项融资	9,078,800.63	2,105,806.11
预付款项	7,222,559.19	1,442,665.1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635,032.71	3,106,537.5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2,518,059.47	111,499,451.06
合同资产	5,927,522.6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20,876.21	2,215,848.94
流动资产合计	668,074,396.52	383,118,669.7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6,239,324.16	48,958,932.51
在建工程	59,964,226.29	16,399,742.9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9,178,735.85	1,521,511.40

无形资产	17,484,387.36	15,980,620.2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9,725.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75,594,158.00	65,289,514.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8,825,130.26	134,1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2,395,687.40	148,284,421.62
资产总计	930,470,083.92	531,403,091.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5,087,541.8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338,240.30	10,202,000.00
应付账款	62,391,322.05	47,527,526.3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5,779,324.71	17,142,270.9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3,474,495.37	21,139,868.03
应交税费	9,518,346.24	10,440,702.79
其他应付款	41,491,374.51	90,093,620.3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79,299.12	25,137,542.02
其他流动负债	5,233,748.64	2,261,342.44
流动负债合计	206,906,150.94	279,032,414.7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8,987,850.8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4,991,236.23	1,430,993.0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133,646.48	1,442,159.48
递延收益	1,809,803.82	1,962,745.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39,842.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922,537.33	6,875,739.96
负债合计	263,828,688.27	285,908,154.6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0,022,492.00	130,404,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43,450,431.03	317,457,642.32
减：库存股	66,386,770.00	92,981,350.00
其他综合收益	-1,285,279.81	-1,009,919.45
专项储备	140,342.11	
盈余公积	13,828,517.56	13,828,517.5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5,675,764.82	-122,203,953.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64,093,968.07	245,494,936.68
少数股东权益	2,547,427.58	
所有者权益合计	666,641,395.65	245,494,936.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30,470,083.92	531,403,091.37

法定代表人：肖永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广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广涛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0,838,284.12	96,624,449.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598,949.1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6,839,336.03	147,484,051.82
应收款项融资	9,078,800.63	2,105,806.11
预付款项	1,102,797.56	1,405,359.73
其他应收款	1,313,010.66	3,344,566.3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36,352,373.78	109,671,086.36
合同资产	5,927,522.6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16,037.74
流动资产合计	641,452,125.38	376,050,306.2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6,215,967.05	6,215,967.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4,614,974.10	48,299,295.82
在建工程	54,957,220.41	16,399,742.9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88,475.32	1,142,707.74
无形资产	16,654,874.33	15,980,494.4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492,231.53	65,755,145.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2,870.26	134,1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7,306,613.00	153,927,453.68
资产总计	898,758,738.38	529,977,759.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5,087,541.8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338,240.30	10,202,000.00
应付账款	59,102,360.12	49,168,051.9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4,451,891.08	19,370,766.14
应付职工薪酬	21,637,753.62	21,096,567.86
应交税费	9,036,126.86	10,016,648.82
其他应付款	40,049,446.79	89,882,966.3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2,541.78	25,137,542.02
其他流动负债	5,061,182.27	32,847.22
流动负债合计	196,109,542.82	279,994,932.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8,987,850.8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01,677.38	1,044,332.3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133,646.48	1,442,159.48
递延收益	1,809,803.82	1,962,745.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39,842.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632,978.48	6,489,079.25
负债合计	228,742,521.30	286,484,011.3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0,022,492.00	130,404,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45,128,111.19	319,135,322.48
减：库存股	66,386,770.00	92,981,35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40,342.11	
盈余公积	13,828,517.56	13,828,517.56
未分配利润	-182,716,475.78	-126,892,741.49
所有者权益合计	670,016,217.08	243,493,748.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98,758,738.38	529,977,759.9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90,536,140.27	343,891,876.05
其中：营业收入	190,536,140.27	343,891,876.0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47,529,212.16	323,096,215.01
其中：营业成本	150,727,063.52	205,070,488.2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594,654.21	3,261,312.20
销售费用	20,923,128.29	16,472,772.24
管理费用	54,455,427.39	80,384,474.93
研发费用	18,749,389.50	14,157,410.89
财务费用	1,079,549.25	3,749,756.47
其中：利息费用	3,557,315.12	5,166,328.16

利息收入	1,913,684.90	1,621,374.01
加：其他收益	3,116,984.75	9,197,526.7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4,716.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99,786.15	5,175,388.5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970,933.80	-3,353,368.3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756.34	225,801.6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1,575,563.43	32,155,725.63
加：营业外收入	2,842,626.49	3,383,428.73
减：营业外支出	1,015,705.93	624,268.2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9,748,642.87	34,914,886.13
减：所得税费用	-13,824,259.38	3,092,743.1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924,383.49	31,822,143.0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924,383.49	31,822,143.0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471,811.07	31,905,181.06
2.少数股东损益	-2,452,572.42	-83,038.0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5,360.36	-1,009,919.4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5,360.36	-1,009,919.4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5,360.36	-1,009,919.4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75,360.36	-1,009,919.45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199,743.85	30,812,223.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3,747,171.43	30,895,261.6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52,572.42	-83,038.0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1	0.2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1	0.26

法定代表人：肖永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广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广涛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88,890,272.17	336,821,052.87
减：营业成本	150,204,381.03	201,141,200.85
税金及附加	1,555,030.68	3,243,828.29
销售费用	19,214,878.95	15,194,386.11
管理费用	45,161,548.22	79,916,135.15
研发费用	16,831,581.59	14,157,410.89
财务费用	709,615.82	3,745,282.36
其中：利息费用	3,146,954.34	5,029,366.18
利息收入	1,701,323.57	1,677,078.36
加：其他收益	3,115,484.75	9,197,299.0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45,154.02	5,326,900.4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203,079.11	-2,724,619.6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756.34	56,638.7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048,268.84	31,059,027.83
加：营业外收入	2,744,402.88	3,362,761.68
减：营业外支出	918,590.78	535,969.6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7,222,456.74	33,885,819.90
减：所得税费用	-11,398,722.45	3,161,871.9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823,734.29	30,723,947.9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823,734.29	30,723,947.9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5,823,734.29	30,723,947.96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3,662,457.44	332,820,333.8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61,062.11	7,774,181.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50,218.90	12,540,677.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1,373,738.45	353,135,193.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8,115,721.42	123,283,230.7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7,379,414.29	100,229,951.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527,170.20	41,277,747.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196,389.49	17,831,481.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3,218,695.40	282,622,411.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44,956.95	70,512,782.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40.11	1,171,401.1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51,756.8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7,458.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40.11	8,230,616.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196,424.24	23,488,963.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196,424.24	23,488,963.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192,984.13	-15,258,347.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72,566,863.44	7,020,52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3,987,850.80	102,9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6,554,714.24	111,380,52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5,000,000.00	154,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90,463.10	5,106,444.2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72,395.56	2,818,95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062,858.66	162,825,400.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491,855.58	-51,444,880.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2,655.19	-760,340.6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7,411,259.31	3,049,214.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867,896.89	88,818,682.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9,279,156.20	91,867,896.8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0,247,099.57	318,458,429.2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22,613.45	7,515,733.6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27,587.07	12,561,748.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6,097,300.09	338,535,911.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0,370,802.65	111,451,318.3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1,899,356.92	96,844,796.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270,130.45	40,497,501.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80,906.23	19,196,786.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4,421,196.25	267,990,401.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6,103.84	70,545,509.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53,097.3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58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7,458.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40,555.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672,827.51	23,075,509.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672,827.51	23,075,509.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672,827.51	-14,534,953.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67,566,863.44	7,020,52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3,987,850.80	102,9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428.00	2,417,512.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1,583,142.24	112,338,032.0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5,000,000.00	154,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86,867.08	5,104,123.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13,314.99	2,787,999.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600,182.07	162,792,123.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982,960.17	-50,454,091.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8,670.38	-164,297.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1,154,906.88	5,392,166.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317,749.16	80,925,582.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7,472,656.04	86,317,749.16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0,404,000.00				317,457,642.32	92,981,350.00	-1,009.91		13,828,517.56		-122,203,953.75		245,494,936.68	245,494,936.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0,404,000.00				317,457,642.32	92,981,350.00	-1,009.91		13,828,517.56		-122,203,953.75		245,494,936.68	245,494,936.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618,492.00				425,992,788.71	-26,594,580.00	-275,360.36	140,342.11			63,471.87		418,599,031.39	421,146,458.97	
（一）综							-275,360.36				63,471.87		63,747.11	66,199.77	

合收益总额							36				11.07		71.43	2.42	43.8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618,492.00				425,992,788.71	-26,594,580.00							482,205,860.71	5,000,000.00	487,205,860.7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9,694,492.00				433,516,055.88	-26,594,580.00							489,805,127.88	5,000,000.00	494,805,127.8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751,267.17								-6,751,267.17		-6,751,267.17
4. 其他	-76,000.00				-772,000.00								-848,000.00		-848,000.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40,342.11					140,342.11		140,342.11
1.								140,					140,		140,

本期提取								342.11					342.11		342.11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60,022,492.00				743,450,431.03	66,386,770.00	-1,285,279.81	140,342.11	13,828,517.56		-185,675,764.82		664,093,968.07	2,547,427.58	666,641,395.6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9,806,000.00				271,284,735.98	114,546,900.00	17,653.14		13,828,517.56		-154,109,134.81		146,280,871.87	1,059,894.02	147,340,765.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9,806,000.00				271,284,735.98	114,546,900.00	17,653.14		13,828,517.56		-154,109,134.81		146,280,871.87	1,059,894.02	147,340,765.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598,000.00				46,172,906.34	-21,565,550.00	-1,027,572.59				31,905,181.06		99,214,064.81	-1,059,894.02	98,154,170.79

“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1,027,572.59					31,905,181.06		30,877,608.47	-83,038.06	30,794,570.4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98,000.00				46,172,906.34	-21,565,550.00								68,336,456.34	-976,855.96	67,359,600.3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98,000.00				6,422,520.00	21,565,550.00								28,586,070.00		28,586,07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9,750,386.34									39,750,386.34		39,750,386.34
4. 其他															-976,855.96	-976,855.96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0,404,000.00				317,457,642.32	92,981,350.00	-1,009,919.45		13,828,517.56		-122,203,953.75		245,494,936.68		245,494,936.68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0,404,000.00				319,135,322.48	92,981,350.00			13,828,517.56	-126,892,741.49			243,493,748.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0,404,000.00				319,135,322.48	92,981,350.00			13,828,517.56	-126,892,741.49			243,493,748.55
三、本期增减变动	29,618,492.00				425,992,788.71	-26,594,580.00		140,342.11		55,823,734.29			426,522,468.53

金额 (减少以 “-”号 填列)												
(一) 综合收 益总 额										- 55,82 3,734 .29		- 55,82 3,734 .29
(二) 所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29,61 8,492 .00				425,9 92,78 8.71	- 26,59 4,580 .00						482,2 05,86 0.71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29,69 4,492 .00				433,5 16,05 5.88	- 26,59 4,580 .00						489,8 05,12 7.88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 份 支 付 计 入 所 有 者 权 益 的 金 额					- 6,751 ,267. 17							- 6,751 ,267. 17
4. 其 他	- 76,00 0.00				- 772,0 00.00							- 848,0 00.00
(三) 利 润 分 配												
1. 提 取 盈 余 公 积												
2. 对 所 有 者 (或 股												

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40,342.11				140,342.11
1. 本								140,3				140,3

期提取								42.11				42.11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022,492.00				745,128,111.19	66,386,770.00		140,342.11	13,828,517.56	-182,716,475.78		670,016,217.0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9,806,000.00				272,962,416.14	114,546,900.00			13,828,517.56	-157,616,689.45		144,433,344.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9,806,000.00				272,962,416.14	114,546,900.00			13,828,517.56	-157,616,689.45		144,433,344.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98,000.00				46,172,906.34	-21,565,550.00				30,723,947.96		99,060,404.30
(一) 综合收										30,723,947.96		30,723,947.96

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98,000.00				46,172,906.34	-21,565,550.00						68,336,456.3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98,000.00				6,422,520.00	-21,565,550.00						28,586,07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9,750,386.34							39,750,386.34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	130,404,00				319,135,32	92,981,350			13,828,517	-126,8		243,493,74

期末 余额	0.00				2.48	.00			.56	92,74 1.49		8.55
----------	------	--	--	--	------	-----	--	--	-----	---------------	--	------

三、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在原田中精机（嘉兴）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由竹田享司、钱承林、竹田周司、藤野康成等 4 名自然人和北京建信财富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浙江优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京华永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众越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安元鼎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发起人，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330000751199313Q。2015 年 5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类。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6,002.25 万股，注册资本为 16,002.25 万元，注册地：浙江省嘉善县姚庄镇新景路 398 号，总部地址：浙江省嘉善县姚庄镇新景路 398 号。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生产销售自动化机电设备、自动化系统、自动化机械及电子部件、机械部件；对自产产品提供售后维修服务。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肖永富。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批准报出。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十五）存货”、“五、（三十九）收入”。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五、（二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指定的这类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具体描述指定的情况）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一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

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1、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2、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3、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5、存货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7、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9、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1、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2、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10.00	4.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10.00	19.00-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5.00	23.75-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31.67-19.00
---------	-------	-----	------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7、生物资产□适用 不适用**28、油气资产**□适用 不适用**29、使用权资产**□适用 不适用**30、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软件	60 个月	直线法	合理估计年限
土地使用权	557-600 个月	直线法	土地证登记使用年限
专利权	60 个月	直线法	专利有效期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1、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依据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年限平均法	70个月	剩余租赁期

33、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6、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7、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具体原则

在遵守收入准则中关于确认收入的基本条款的同时，公司不同销售模式收入确认方法、确认时点如下：

1) 内销设备：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将货物发给客户，客户收到货物后，公司派专人安装调试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按安装调试验收单上的时点确认收入；如果应收的货款具有融资性质，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金额，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按照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计算确定，折现率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

2) 外销设备：公司以货物报关出口并确认货物已装船后确认销售收入。

3) 零部件：公司根据经客户签收的送货回单确认收入。

4) 维修费收入：由售后部门受理形成报价单，在维修完工时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40、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

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

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

根据发放补助的政府部门出具的补充说明作为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2) 确认时点

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取得的政府补助，在达到相关规定的标准时确认；其余的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2、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十）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十）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

① 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 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 15 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与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①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并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相关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的，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明确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结束后），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修改日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有关交易未按照该规定进行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该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 2022 年度提前执行。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

本公司 2022 年度未提前执行该规定。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交流转税额与当期免抵税额的合计数计缴	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40%、20%
教育费附加	按应交流转税额与当期免抵税额的合计数计缴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应交流转税额与当期免抵税额的合计数计缴	2%
消费税（日本）	田中日本根据销售额的 10% 计算销售消费税，根据采购额的 10% 计算采购消费税，销售消费税扣除采购消费税即为应交消费税	1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15%
TANAC CO. LTD	40%
TANAK ASEIKI (MALAYSIA) SDN BHD	20%
浙江田中双鲸制药设备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佑富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5%
荆门市博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3%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 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对浙江省 2021 年认定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公示的通知》，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资格有效期 3 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税率计缴。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1,250.17	39,819.97
银行存款	399,252,796.95	91,810,095.74
其他货币资金	13,370,737.16	10,324,681.02
合计	412,644,784.28	102,174,596.7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991,261.35	5,408,882.62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13,365,628.08	10,306,699.84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3,365,628.08	10,306,699.84
合计	13,365,628.08	10,306,699.84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 13,365,628.08 元为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承兑汇票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期末划分为其他货币资金但使用不受限制其他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第三方平台资金账户	5,109.08	17,981.18
合计	5,109.08	17,981.18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598,949.12
其中：		
其中：		
合计		13,598,949.12

其他说明：

依据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于 2022 年 8 月 2 日作出的“【2022】沪贸仲裁字第 0681 号”终局《裁决书》，终止确认“远洋翔瑞”股权收购业绩承诺及补偿形成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2,000.00	0.31%	292,000.00	100.00%		499,300.00	0.33%	499,300.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3,134,259.42	99.69%	6,507,497.99	6.99%	86,626,761.43	150,116,461.45	99.67%	3,141,646.36	2.09%	146,974,815.09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93,134,259.42	99.69%	6,507,497.99	6.99%	86,626,761.43	150,116,461.45	99.67%	3,141,646.36	2.09%	146,974,815.09
合计	93,426,259.42	100.00%	6,799,497.99		86,626,761.43	150,615,761.45	100.00%	3,640,946.36		146,974,815.0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92,000.0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希尔康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292,000.00	292,000.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292,000.00	292,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6,507,497.99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其中：6个月以内	40,480,360.23		
7-12个月	31,161,811.20	1,558,090.56	5.00%
1年以内小计	71,642,171.43	1,558,090.56	
1至2年	19,699,430.48	3,939,886.10	20.00%
2至3年	1,566,272.37	783,136.19	50.00%
3年以上	226,385.14	226,385.14	100.00%
合计	93,134,259.42	6,507,497.99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1,642,171.43
其中：6 个月以内	40,480,360.23
7-12 个月	31,161,811.20
1 至 2 年	19,699,430.48
2 至 3 年	1,858,272.37
3 年以上	226,385.14
3 至 4 年	226,385.14
合计	93,426,259.4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99,300.00			207,300.00		292,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41,646.36	3,487,306.63		121,455.00		6,507,497.99
合计	3,640,946.36	3,487,306.63		328,755.00		6,799,497.99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28,755.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浙江永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158,000.00	无法收回	总经理审批	否
青岛东安电磁有限公司	货款	113,955.00	无法收回	总经理审批	否
杭州盈天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货款	49,300.00	无法收回	总经理审批	否
合计		321,255.0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赛尔康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11,216,235.63	12.01%	1,142,878.40
领胜城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9,232,011.58	9.88%	1,243,521.78
立讯智能装备(昆山)有限公司	8,051,787.40	8.62%	368,022.64
昆山联滔电子有限公司	5,530,158.96	5.92%	186,925.58
上海禾赛科技有限公司	5,206,824.37	5.57%	
合计	39,237,017.94	42.0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9,078,800.63	2,105,806.11
合计	9,078,800.63	2,105,806.11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	2,105,806.11	39,244,060.38	32,271,065.86		9,078,800.63	
合计	2,105,806.11	39,244,060.38	32,271,065.86		9,078,800.63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978,571.14	-
合计	6,978,571.14	-

说明：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的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222,559.19	100.00%	1,338,870.02	92.81%
1至2年			103,795.09	7.19%
合计	7,222,559.19		1,442,665.11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惠州市金钛科技有限公司	3,537,800.00	48.98
湖北大明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443,127.32	6.14
东莞哈工自控科技有限公司	321,306.59	4.45
深圳市志胜威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290,523.00	4.02
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5,000.00	3.53
合计	4,847,756.91	67.12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635,032.71	3,106,537.59
合计	2,635,032.71	3,106,537.59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260,000.00	720,000.00
备用金	146,006.50	577,296.19
押金	1,473,088.12	24,547.57
往来款	1,549,281.46	2,396,725.61
合计	3,428,376.08	3,718,569.37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12,031.78			612,031.78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12,479.52			212,479.52
其他变动	-31,167.93			-31,167.93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93,343.37			793,343.37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206,222.00
其中：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1,934,008.53
7-12 月(含 12 个月)	272,213.47
1 至 2 年	490,556.73
2 至 3 年	99,951.99
3 年以上	631,645.36
3 至 4 年	631,645.36
合计	3,428,376.0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12,031.78	212,479.52			-31,167.93	793,343.37

合计	612,031.78	212,479.52			-31,167.93	793,343.37
----	------------	------------	--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湖北威能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押金	804,486.00	6个月以内	23.47%	
深圳万达杰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	488,440.00	6个月以内	14.25%	
苏州金泗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44,000.00	1-2年	4.20%	28,800.00
苏州汇川技术有限公司	保证金	130,000.00	7-12个月60,000.00元, 1-2年70,000.00元	3.79%	17,000.00
上海市雷智电机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	1-2年	2.92%	20,000.00
合计		1,666,926.00		48.63%	65,8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304,279.27	9,484,562.45	15,819,716.82	18,124,523.02	6,617,375.28	11,507,147.74
在产品	50,744,659.68	1,141,888.40	49,602,771.28	34,160,449.19	1,097,674.71	33,062,774

						.48
库存商品	36,511,093.23	15,784,869.60	20,726,223.63	53,188,662.94	4,013,130.19	49,175,532.75
发出商品	64,069,460.05	7,700,112.31	56,369,347.74	18,544,899.75	790,903.66	17,753,996.09
合计	176,629,492.23	34,111,432.76	142,518,059.47	124,018,534.90	12,519,083.84	111,499,451.06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617,375.28	2,977,729.52		110,542.35		9,484,562.45
在产品	1,097,674.71	44,213.69				1,141,888.40
库存商品	4,013,130.19	13,165,171.15		1,393,431.74		15,784,869.60
发出商品	790,903.66	6,952,789.02		43,580.37		7,700,112.31
合计	12,519,083.84	23,139,903.38		1,547,554.46		34,111,432.76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5,990,698.33	63,175.73	5,927,522.60			
合计	5,990,698.33	63,175.73	5,927,522.60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63,175.73			
合计	63,175.73			---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交增值税	1,301,494.95	352,431.53
预缴所得税	119,381.26	47,379.67
非公开发行的发行费		1,816,037.74
合计	1,420,876.21	2,215,848.94

14、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营企业											
深圳市瑞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小计		25,000,000.00								25,000,000.00	

		00.00								000.00	
合计		25,000,000.00								25,000,000.00	

其他说明：

2022 年 12 月，公司与瑞昇新能源及其原股东签署《关于深圳市瑞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向瑞昇新能源增资 2,500.00 万元，认购瑞昇新能源 23.81% 的股权，公司已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支付了上述投资款。此外，公司委派张玉龙和张后勤作为瑞昇新能源的董事，对瑞昇新能源有重要影响，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6,239,324.16	48,958,932.51
合计	46,239,324.16	48,958,932.51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2,615,493.10	29,409,974.56	6,751,477.75	9,910,367.51	88,687,312.92
2. 本期增加金额		116,814.16	1,204,477.85	2,931,187.33	4,252,479.34
(1) 购置		116,814.16	1,198,709.52	2,928,521.31	4,244,044.99
(2) 在建工程转					

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汇率变动影响			5,768.33	2,666.02	8,434.35
3. 本期减少金额		754,227.12		138,923.08	893,150.20
(1) 处置或报废		754,227.12		138,923.08	893,150.20
4. 期末余额	42,615,493.10	28,772,561.60	7,955,955.60	12,702,631.76	92,046,642.0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101,648.84	14,686,952.30	4,694,441.20	7,373,350.79	38,856,393.13
2. 本期增加金额	1,917,697.05	2,068,106.35	1,120,843.28	827,655.83	5,934,302.51
(1) 计提	1,917,697.05	2,068,106.35	1,120,592.48	826,398.09	5,932,793.97
(2) 汇率变动影响			250.80	1,257.74	1,508.54
3. 本期减少金额		490,916.24		132,303.47	623,219.71
(1) 处置或报废		490,916.24		132,303.47	623,219.71
4. 期末余额	14,019,345.89	16,264,142.41	5,815,284.48	8,068,703.15	44,167,475.9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871,987.28			871,987.28
2. 本期增加金额		767,854.69			767,854.69
(1) 计提		767,854.69			767,854.6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639,841.97			1,639,841.9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8,596,147.21	10,868,577.22	2,140,671.12	4,633,928.61	46,239,324.16
2. 期初账面价值	30,513,844.26	13,851,034.98	2,057,036.55	2,537,016.72	48,958,932.5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适用 不适用**(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5) 固定资产清理**□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9,964,226.29	16,399,742.93
合计	59,964,226.29	16,399,742.93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高端智能装备生产基地改扩建项目	54,957,220.41		54,957,220.41	16,399,742.93		16,399,742.93
深圳坪山万达杰厂房装修	1,119,486.04		1,119,486.04			
金蝶软件（云星空企业版）	450,525.95		450,525.95			
凯思基于 3DE 平台的机械协同设计软件（PLM 软件）	533,084.16		533,084.16			
设备安装工程	305,309.73		305,309.73			
荆门 1#2#厂房装修	600,600.00		600,600.00			
行车安装	1,998,000.00		1,998,000.00			
合计	59,964,226.29		59,964,226.29	16,399,742.93		16,399,742.9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高端智能装备生产基地改扩建项目	60,876,600.00	16,399,742.93	38,557,477.48			54,957,220.41	90.28%	未完工	923,099.03	923,099.03	4.75%	金融机构贷款
深圳坪山万达杰厂房装修	2,100,000.00		1,119,486.04			1,119,486.04	53.31%	未完工				其他

金蝶软件（云星空企业版）	757,000.00		450,525.95			450,525.95	59.51%	未完工				其他
凯思基于3DE平台的机械协同设计软件（PLM软件）	1,724,900.00		533,084.16			533,084.16	30.91%	未完工				其他
设备安装工程	345,000.00		305,309.73			305,309.73	88.50%	未完工				其他
荆门1#2#厂房装修	2,570,000.00		600,600.00			600,600.00	23.37%	未完工				其他
起重机安装工程	3,330,000.00		1,998,000.00			1,998,000.00	60.00%	未完工				其他
合计	71,703,500.00	16,399,742.93	43,564,483.36			59,964,226.29			923,099.03	923,099.03		

（3）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022,250.62		2,022,250.62
2. 本期增加金额	29,952,936.46	339,131.01	30,292,067.47
(1) 新增租赁	29,954,446.02	339,131.01	30,293,577.03
(2) 汇率变动影响	-1,509.56		-1,509.56
3. 本期减少金额	813,251.31		813,251.31
(1) 处置	517,673.12		517,673.12
(2) 其他减少	295,578.19		295,578.19
4. 期末余额	31,161,935.77	339,131.01	31,501,066.7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00,739.22		500,739.22
2. 本期增加金额	2,150,717.25	26,847.88	2,177,565.13
(1) 计提	2,150,772.57	26,847.88	2,177,620.45
(2) 汇率变动影响	-55.32		-55.32
3. 本期减少金额	355,973.42		355,973.42
(1) 处置	60,395.23		60,395.23
(2) 其他减少	295,578.19		295,578.19
4. 期末余额	2,295,483.05	26,847.88	2,322,330.9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8,866,452.72	312,283.13	29,178,735.85
2. 期初账面价值	1,521,511.40		1,521,511.40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401,609.51			7,744,704.14	23,146,313.65
2. 本期增加金额		660,377.36		2,422,223.35	3,082,600.71
(1) 购置		660,377.36		2,422,223.35	3,082,600.7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5,401,609.51	660,377.36		10,166,927.49	26,228,914.3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747,034.38			5,418,659.06	7,165,693.44
2. 本期增加金额	310,136.76			1,268,696.80	1,578,833.56
(1) 计提	310,136.76			1,268,696.80	1,578,833.5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057,171.14			6,687,355.86	8,744,527.0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344,438.37	660,377.36		3,479,571.63	17,484,387.36
2. 期初账面价值	13,654,575.13			2,326,045.08	15,980,620.2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11,650.49	1,925.01		109,725.48
合计		111,650.49	1,925.01		109,725.48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42,341.71	126,351.26	854,615.29	128,192.29
可抵扣亏损	62,771,243.09	10,485,148.03		
坏账准备	6,679,446.03	1,001,916.91	3,494,906.70	524,236.01
存货跌价准备	32,177,097.27	4,826,564.59	10,331,126.67	1,549,669.00
递延收益	1,809,803.82	271,470.57	1,962,745.02	294,411.75
预计负债	1,133,646.48	170,046.97	1,442,159.48	216,323.92
对远洋投资预计损失	390,500,000.00	58,575,000.00	390,500,000.00	58,575,000.00
股份支付			25,766,723.39	3,865,008.51
使用权资产税会差异	45,743.84	6,861.58	39,166.66	5,875.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71,987.28	130,798.09	871,987.28	130,798.09
合计	496,831,309.52	75,594,158.00	435,263,430.49	65,289,514.5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3,598,949.12	2,039,842.37
合计			13,598,949.12	2,039,842.3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软件款	282,870.26		282,870.26	134,100.00		134,100.00
预付设备款	8,542,260.00		8,542,260.00			
合计	8,825,130.26		8,825,130.26	134,100.00		134,100.00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0,000,000.00
保证借款		45,000,000.00
应付利息		87,541.83
合计		55,087,541.83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338,240.30	10,202,000.00
合计	16,338,240.30	10,202,000.00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50,659,798.71	45,268,637.17
设备及工程款	10,988,229.78	1,987,268.25
其他	743,293.56	271,620.89

合计	62,391,322.05	47,527,526.31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45,779,324.71	17,142,270.92
合计	45,779,324.71	17,142,270.92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0,662,512.28	114,552,138.47	112,075,412.03	23,139,238.7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77,355.75	4,769,747.48	4,911,846.58	335,256.65
合计	21,139,868.03	119,321,885.95	116,987,258.61	23,474,495.3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739,414.16	101,941,888.09	98,802,236.07	19,879,066.18
2、职工福利费	12,613.51	6,472,907.04	6,473,602.87	11,917.68
3、社会保险费	311,104.27	3,929,673.65	3,947,854.97	292,922.95
其中：医疗保险费	296,289.78	3,774,249.04	3,787,688.02	282,850.80
工伤保险费	14,814.49	150,222.61	154,964.95	10,072.15
生育保险费		5,202.00	5,202.00	
4、住房公积金	165,850.00	2,207,669.69	2,193,789.69	179,73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433,530.34		657,928.43	2,775,601.91
合计	20,662,512.28	114,552,138.47	112,075,412.03	23,139,238.7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60,895.21	4,536,261.59	4,673,329.34	323,827.46
2、失业保险费	16,460.54	158,393.68	163,425.03	11,429.19
3、国外社保		75,092.21	75,092.21	
合计	477,355.75	4,769,747.48	4,911,846.58	335,256.65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426,367.96	5,827,280.37
企业所得税	696,744.59	2,812,717.18
个人所得税	99,252.67	14,559.3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4,828.24	675,865.10
教育费附加	218,896.94	405,518.1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5,931.30	270,345.44
印花税	146,222.42	14,315.10
房产税	420,102.12	420,102.12
合计	9,518,346.24	10,440,702.79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41,491,374.51	90,093,620.39
合计	41,491,374.51	90,093,620.39

(1)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6,365,253.94	2,123,213.27
押金	2,380,300.57	1,114,858.00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32,745,820.00	86,855,549.12

合计	41,491,374.51	90,093,620.39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32,745,820.00	未达到解锁条件
合计	32,745,820.00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5,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679,299.12	137,542.02
合计	2,679,299.12	25,137,542.02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42,072.65	32,847.22
待转销项税	5,191,675.99	2,228,495.22
合计	5,233,748.64	2,261,342.44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8,987,850.80	
合计	28,987,850.80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租赁	24,991,236.23	1,430,993.09
合计	24,991,236.23	1,430,993.09

48、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2)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423,948.90	
预计损失	1,133,646.48	1,018,210.58	详见附注十六、(七)4
合计	1,133,646.48	1,442,159.48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962,745.02		152,941.20	1,809,803.82	
合计	1,962,745.02		152,941.20	1,809,803.8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创新嘉善·精英引领计划领军人才落户项目	1,962,745.02			152,941.20			1,809,803.82	与资产相关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0,404,000.00	29,694,492.00			-76,000.00	29,618,492.00	160,022,492.00

其他说明：

注 1：根据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并经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通过，公司申请回购已授予自然人张新建、沈爱丽、王楚雁 3 人的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 股）76,000 股，合计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76,000.00 元，资本溢价人民币 772,000.00 元，库存股人民币 848,000.00 元。本次减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2 年 07 月 11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第 ZF10909 号验资报告。

注 2：根据公司 2022 年 1 月 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2 年 1 月 24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851 号文核准，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9,694,492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5.82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69,766,863.44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增值税）6,556,315.56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63,210,547.88 元，其中：注册资本人民币 29,694,492.00 元，资本溢价人民币 433,516,055.88 元。本次增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第 ZF11348 号验资报告。

54、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67,586,938.47	453,591,459.88	772,000.00	720,406,398.35
其他资本公积	49,870,703.85	-6,751,267.17	20,075,404.00	23,044,032.68
合计	317,457,642.32	446,840,192.71	20,847,404.00	743,450,431.0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详见附注七、（五十三）注 1。

注 2：详见附注七、（五十三）注 2。

注 3：本期以股权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4,831,347.96 元以及计算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超过管理费用中股份支付对应递延所得税费用调整部分-128,995.71 元，本期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部分按照税法规定允许税前扣除金额超过等待期内会计上确认的管理费用部分对应的所得税费用-1,790,923.50 元，合计增加其他资本公积-6,751,267.17 元。

注 4：2022 年 10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2 年 10 月 31 日，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22 人，解除限售的数量为 259,000 股。因此，将该部分已解除限售的股票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885,260.00 元转入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注 5：2022 年 12 月 0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2 年 12 月 14 日，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54 人，解除限售的数量为 2,073,600 股。因此，将该部分已解除限售的股票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17,190,144.00 元转入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	92,981,350.00		26,594,580.00	66,386,770.00
合计	92,981,350.00		26,594,580.00	66,386,77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详见附注七、（五十三）注 1。

注 2：根据公司 2022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 22 人，解除限售的数量为 259,000 股，将该部分已达到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而无需回购的股票相对应的库存股的价值 3,040,660.00 元（每股授予价格 11.74 元）予以转销。

注 3：根据公司 2022 年 12 月 0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

售的激励对象 54 人，解除限售的数量为 2,073,600 股，将该部分已达到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而无需回购的股票相对应的库存股的价值 22,705,920.00 元（每股授予价格 10.95 元）予以转销。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009,919 .45	-275,360.36				-275,360.36		-1,285,279.8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1,009,919 .45	-275,360.36				-275,360.36		-1,285,279.8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1,009,919 .45	-275,360.36				-275,360.36		-1,285,279.81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40,342.11		140,342.11
合计		140,342.11		140,342.11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828,517.56			13,828,517.56
合计	13,828,517.56			13,828,517.56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2,203,953.75	-154,109,134.8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2,203,953.75	-154,109,134.8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3,471,811.07	31,905,181.06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5,675,764.82	-122,203,953.7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8,761,639.13	149,914,618.93	335,995,181.15	204,668,855.30
其他业务	11,774,501.14	812,444.59	7,896,694.90	401,632.98
合计	190,536,140.27	150,727,063.52	343,891,876.05	205,070,488.28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90,536,140.27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343,891,876.05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411,275.67	废料及材料销售收入	600,620.95	废料销售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22%	废料及材料销售收入	0.17%	废料销售收入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411,275.67	废料及材料销售收入	600,620.95	废料销售收入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411,275.67	废料及材料销售收入	600,620.95	废料销售收入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无	0.00	无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411,275.67	废料及材料销售收入	600,620.95	废料销售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90,124,864.60	销售商品及机器维修收入	343,291,255.10	销售商品及机器维修收入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销售商品	179,172,914.80			179,172,914.80
提供劳务	11,363,225.47			11,363,225.4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190,536,140.27			190,536,140.27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190,536,140.27			190,536,140.27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目前公司产品大部分销往国内，通过直销模式直接销售给客户，销往国外的产品部分通过经销商模式。

以设备销售通用合同条款为例：

(1) 合同履行阶段主要有：

- 1) 厂内生产、安装调试及出货前验货；
- 2) 包装运输、交付；
- 3) 开箱检验、调试验收。

(2) 合同价款的支付：

- 1) 预付款：同签订后的 7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作为预付款；

- 2) 验货出货前支付合同价款的 50%作为发货款;
3) 客户验收合格, 设备正常运行 30 天后支付 10%尾款。

(3) 质保及售后: 售后服务

- 1) 合同所购设备保修期为一年, 易损件、消耗品不属于保修范围。
2) 保修期届满后, 乙方继续依甲方之通知提供各项维修和提供备品备件和易损配件服务, 其维修费用由甲方负担, 维修费和易损配件由乙方报价收费。
3) 乙方提供免费的使用前培训。

在客户完成验收并出具验收合格证明后, 公司作为合同履约时点确认收入。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65,282,034.22 元, 其中, 165,282,034.22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 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3,376.58	1,349,078.18
教育费附加	224,117.45	809,425.74
房产税	420,102.12	419,558.28
车船使用税	10,470.00	10,830.00
印花税	417,176.43	132,802.85
地方教育附加	149,411.63	539,617.15
合计	1,594,654.21	3,261,312.20

63、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715,619.19	11,797,413.89
差旅费	2,178,025.70	1,885,067.85
业务招待费	1,497,614.30	1,306,722.45
广告费	797,805.53	553,017.06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8,194.72	258,428.64
其他	615,868.85	672,122.35
合计	20,923,128.29	16,472,772.24

64、管理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7,124,455.57	28,852,112.38
折旧费	3,032,984.84	3,686,617.28
办公费	2,408,096.32	1,587,477.49
差旅费	828,685.88	823,442.05
业务招待费	381,687.38	893,403.48
无形资产摊销	655,109.86	567,470.68
使用权资产折旧	1,413,802.67	242,310.58
房屋租金	1,274,539.25	95,827.88

中介咨询费	11,525,217.99	3,695,080.62
其他	642,195.59	405,673.16
股权激励	-4,831,347.96	39,535,059.33
合计	54,455,427.39	80,384,474.93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投入	15,640,202.43	12,232,330.99
折旧费用	901,349.32	111,963.30
无形资产摊销	923,723.70	944,183.74
其他	1,284,114.05	868,932.86
合计	18,749,389.50	14,157,410.89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557,315.12	5,166,328.16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468,267.45	84,452.74
减：利息收入	1,913,684.90	1,621,374.01
汇兑损益	-657,184.80	85,600.33
手续费	93,103.83	119,201.99
合计	1,079,549.25	3,749,756.47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2,964,043.55	8,957,811.90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152,941.20	152,941.20
个税手续费返还		86,773.62
合计	3,116,984.75	9,197,526.72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4,716.08
合计		114,716.08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12,479.52	578,738.69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487,306.63	4,596,649.81
合计	-3,699,786.15	5,175,388.50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3,139,903.38	-3,353,368.37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767,854.69	
十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63,175.73	
合计	-23,970,933.80	-3,353,368.37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25,801.66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28,756.34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接受捐赠	64,188.00	464,366.00	64,188.00
政府补助	2,677,434.40	1,933,300.00	2,677,434.40
赔偿及罚款收入	6,000.00	953,300.00	6,000.00
其他	95,004.09	32,462.73	95,004.09
合计	2,842,626.49	3,383,428.73	2,842,626.4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两新党组织培育补助		补助			否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嘉善经济信息化局 2020 年度工业和信息化资金—十佳数字产业化示范企业		补助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嘉善县经济和信息化局 省级首台（套）保费补贴		补助			否		9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度工业和信息化资金--省级新产品		补助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度工业和信息化资金--市级首台(套)		补助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局支付嘉善县“祥符英才”人才专项资金		补助			否		478,300.00	与收益相关
嘉善县中等专业学校 2020 年度教育型企业奖		补助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支持企业开展线上职业技能培训资金		补助			否	-1,114.6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度省级困难中小企业纾困资金		补助			否	150,012.00		与收益相关
嘉善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质量提升专项补助		补助			否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1 年度商务促进专项资金		补助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嘉善县科技局-2021 年第二批科技创新财政扶持资金		补助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度工业和信息化资金--一市级首(台)套奖励		补助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嘉善县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1 年度工业和信息化资金-浙江制造精品		补助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嘉善县姚庄镇人民政府奖励		补助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度工业和信息化资金--一省级工业新产品奖励		补助			否	1,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嘉善县经济和信息化: 软件著作权奖励、业务首超		补助			否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事业复活支援金		补助			否	78,537.00		与收益相关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预计应付诉讼支出	115,435.90	423,948.90	115,435.90
公益性捐赠支出	248,281.96	183,658.28	248,281.96
罚款支出	220,197.62		220,197.62
其他	165,300.07	6,350.38	165,300.07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66,490.38	10,310.67	266,490.38
合计	1,015,705.93	624,268.23	1,015,705.93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50,777.87	5,008,716.8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473,481.51	-1,915,973.68
合计	-13,824,259.38	3,092,743.1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9,748,642.8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962,296.4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28,895.1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40,145.6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89,206.4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01,695.58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	-1,864,115.49
所得税费用	-13,824,259.38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913,684.90	1,621,374.01
财政补助资金	4,061,055.00	3,821,996.65
收回暂付款及收到暂收款	8,010,286.92	5,647,178.43
其他	165,192.08	1,450,128.72
合计	14,150,218.90	12,540,677.8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技术研发费	1,446,404.66	868,932.86
差旅费	3,006,711.58	2,708,509.90
办公费	2,481,217.63	1,632,154.10
租赁费	1,295,346.93	140,445.39
业务招待费	1,879,301.68	2,200,125.92
中介咨询费	10,015,784.01	3,695,080.62
广告费	797,805.53	553,017.06
手续费	93,103.83	119,201.99
暂付款及偿还暂收款	2,427,716.84	4,210,423.19
支付的预计负债	423,948.90	
其他	3,329,047.90	1,703,590.13
合计	27,196,389.49	17,831,481.1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傲林实业代远洋翔瑞支付的往来款		6,007,458.48
合计		6,007,458.48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夏菁的资金往来款		1,460,000.00
合计		1,46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回购公司限制性股票支付的现金	14,764,200.00	464,750.00
支付的与股票、债券发行有关的筹资费用	4,174,240.10	1,816,037.74
支付的使用权资产租赁款	4,033,955.46	538,168.26
合计	22,972,395.56	2,818,956.00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5,924,383.49	31,822,143.00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670,719.95	-1,822,020.1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932,793.97	5,972,504.79
使用权资产折旧	2,177,620.45	500,739.22
无形资产摊销	1,578,833.56	1,511,654.4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25.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756.34	-225,801.6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6,490.38	10,310.6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900,130.32	5,251,928.4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4,716.0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224,562.64	-1,594,869.8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39,842.3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235,486.73	35,136,530.9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496,106.59	-22,439,287.7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1,678,401.76	-23,302,400.87
其他	-5,152,460.05	39,806,067.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44,956.95	70,512,782.2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99,279,156.20	91,867,896.8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1,867,896.89	88,818,682.7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7,411,259.31	3,049,214.1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99,279,156.20	91,867,896.89
其中：库存现金	21,250.17	39,819.9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99,252,796.95	91,810,095.7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109.08	17,981.1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9,279,156.20	91,867,896.89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365,628.08	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7,986,400.00	承兑汇票保证金
无形资产	7,584,932.63	抵押借款
在建工程	54,957,220.41	抵押借款
合计	83,894,181.12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0,681,314.84
其中：美元	990,134.07	6.9646	6,895,887.73
欧元	22,034.61	7.4229	163,560.71
港币	32,743.03	0.8932	29,246.07
日元	34,588,836.18	0.0524	1,812,455.02
林吉特	1,128,687.11	1.5772	1,780,165.31
应收账款			3,901,442.50
其中：美元	392,900.46	6.9646	2,736,394.54
欧元	2,959.00	7.4229	21,964.36
港币			
日元	4,851,506.00	0.0524	254,218.91
林吉特	563,571.32	1.5772	888,864.69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1,071,328.20
其中：日元	20,156,242.00	0.0524	1,056,187.08
林吉特	9,600.00	1.5772	15,141.12
应付账款			117,556.62
其中：欧元	15,837.02	7.4229	117,556.62
其他应付款			87,769.60
其中：林吉特	55,649.00	1.5772	87,769.6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适用 不适用**84、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创新嘉善·精英引领计划领军人才落户项目	2,600,000.00	递延收益	152,941.2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适用 不适用**85、其他**适用 不适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适用 不适用**(2) 合并成本及商誉**适用 不适用**(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适用 不适用**(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适用 不适用**(6)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2022年6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投资协议暨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田中精机与深圳市联合创想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联合创想）签署《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佑富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协议约定设立深圳市佑富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根据《投资协议》的约定，深圳佑富注册资本5,000万元，其中：田中精机以货币出资3,500万元，持股70%；联合创想以货币出资1,500万元，持股30%。2022年7月13日，深圳佑富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营业执照》，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自深圳佑富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

2022年9月，子公司深圳佑富新设孙公司荆门市博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自荆门博川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田中日本	日本	日本	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田中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田中双鲸	嘉兴	嘉兴	制造	100.00%		新设
深圳佑富	深圳	深圳	制造	70.00%		新设
荆门博川	荆门	荆门	制造		70.00%	新设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深圳市瑞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23.81%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125,398,904.70	80,016,168.28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6,800,375.50	1,111,784.92
非流动资产	9,648,343.27	3,044,109.29
资产合计	135,047,247.97	83,060,277.57
流动负债	93,480,217.55	78,043,783.90
非流动负债	7,255,561.75	950,708.14
负债合计	100,735,779.30	78,994,492.04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4,311,468.67	4,065,785.5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169,560.69	968,063.53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5,000,000.00	0.00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36,628,630.48	86,756,965.22
财务费用	537,959.15	154,264.04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5,240,305.62	10,018,666.7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240,305.62	10,018,666.7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注：深圳市瑞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适用 不适用**(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适用 不适用**(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适用 不适用**4、重要的共同经营**适用 不适用**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适用 不适用**6、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职能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职能部门主管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

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16,338,240.30				16,338,240.30
应付账款		62,391,322.05				62,391,322.05
其他应付款		41,491,374.51				41,491,374.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79,299.12				2,679,299.12
长期借款				28,987,850.80		28,987,850.80
合计		122,900,235.98		28,987,850.80		151,888,086.78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55,087,541.83				55,087,541.83
应付票据		10,202,000.00				10,202,000.00
应付账款		47,527,526.31				47,527,526.31
其他应付款		90,093,620.39				90,093,620.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137,542.02				25,137,542.02
合计		228,048,230.55				228,048,230.55

（三）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浮动利率的银行借款。本公司与利率相关的资产与负债分别为银行存款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因公司期末浮动利率借款金额小，面临的利率风险较小。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6,895,887.73	3,785,427.11	10,681,314.84	5,582,643.96	4,855,572.63	10,438,216.59
应收账款	2,736,394.54	1,165,047.96	3,901,442.50	7,960,584.71	42,507.83	8,003,092.54
其他应收		1,071,328.20	1,071,328.20		968,243.70	968,243.70

款						
应付账款		117,556.62	117,556.62		550,889.91	550,889.91
其他应付款		87,769.60	87,769.60		189,108.71	189,108.71
合计	9,632,282.27	6,227,129.49	15,859,411.76	13,543,228.67	6,606,322.78	20,149,551.45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应收款项融资			9,078,800.63	9,078,800.6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9,078,800.63	9,078,800.63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期末余额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变动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购买	发行	出售	结算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598,949.12		13,598,949.12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期末余额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变动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购买	发行	出售	结算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598,949.12		13,598,949.12								
—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13,598,949.12		13,598,949.1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投资											
—其他											
◆应收款项融资	2,105,806.11	39,244,060.38	32,271,065.86							9,078,800.63	
合计	15,704,755.23	39,244,060.38	45,870,014.98							9,078,800.63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上海翡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嘉定区	商务服务	5000 万元	24.94%	24.9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翡壺投资由肖永富持股 90%，肖梓龙持股 10%，主营业务为股权投资及投资管理，法定代表人为肖永富。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肖永富。

其他说明：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肖永富。肖永富持有上海翡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0.00%的比例，上海翡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田中精机 24.94%的比例，因此肖永富间接持有公司 22.45%的比例。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瑞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23.81%的合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钱承林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竹田享司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竹田周司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藤野康成	原持股 5%以上的股东，自 2022 年 12 月 19 日起持股比例变更为 4.48%
嘉兴傲林实业有限公司	竹田享司、钱承林、竹田周司和藤野康成共同控制的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瑞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469,026.55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钱承林	361,800,000.00	2017年04月05日	2022年04月04日	是
竹田享司	106,800,000.00	2018年11月26日	2022年04月18日	是
竹田周司	69,420,000.00	2018年12月19日	2022年04月18日	是
藤野康成	69,420,000.00	2018年12月19日	2022年04月18日	是
竹田享司	66,802,800.00	2021年05月13日	2022年04月19日	是
竹田享司	130,000,000.00	2021年09月10日	2022年12月20日	是
钱承林	38,350,930.00	2021年12月02日	2022年12月20日	是
藤野康成	30,277,050.00	2021年12月02日	2022年12月20日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 1：2017 年 4 月，钱承林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善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7 年嘉善（质）字第 0052 号，最高额为 361,800,000.00 元的《最高额质押合同》（期限为 2017/4/5-2022/4/4），以其持有的公司股票 9,000,000 股作为质押。

注 2：2018 年 11 月，竹田享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善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8 年嘉善（质）字第 0147 号，最高额为 106,800,000.00 元的《最高额质押合同》（期限为 2018/11/26-2022/4/18），以其持有的公司股票 5,000,000 股作为质押。

注 3：2018 年 12 月，竹田周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善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8 年嘉善（质）字第 0213 号，最高额为 69,420,000.00 元的《最高额质押合同》（期限为 2018/12/19-2022/4/18），以其持有的公司股票 3,250,000 股作为质押；

注 4：2018 年 11 月，藤野康成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善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8 年嘉善（质）字第 0196 号，最高额为 69,420,000.00 元的《最高额质押合同》（期限为 2018/12/19-2022/4/18），以其持有的公司股票 3,250,000 股作为质押。

上述注 1，注 2，注 3，注 4 为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善支行签订的金额为 100,000,000.00 元，编号为 2017 年（嘉善）字 00217 号的《并购借款合同》（期限为 2017/4/5-2022/4/4）的借款提供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同下的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0 元。

注 5：2021 年 5 月，竹田享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善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HTC330637400ZGDB202100010，最高额为 66,802,800.00 元的《最高额质押合同》（期限为 2021/5/13-2022/4/19），以其持有的公司股票 3,580,000 股作为质押。该担保为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善支行签订的金额为 20,000,000.00 元，编号为 HTZ330637400LDZJ2021N008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同（期限为 2021 年 9 月 28 日至 2022 年 9 月 27 日）的借款提供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同下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0 元。

注 6：2021 年 9 月，竹田亨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善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JX 嘉善 2021 人质 006 号，最高额为 130,000,000.00 元的《最高额质押合同》（期限为 2021/9/10-2023/9/9），以其持有的公司股票 5,100,000 股作为质押。该担保为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善支行签订的金额为 15,000,000.00 元，编号为 JX 嘉善 2021 人借 127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期限为 2021 年 11 月 25 日至 2022 年 11 月 24 日）；金额为 1,000,000.00 元，编号为 JX 嘉善 2021 人借 143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期限为 2021 年 11 月 11 日至 2022 年 11 月 4 日）的借款提供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同下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0 元。上述担保已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解除。

注 7：2021 年 12 月 2 日，钱承林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21 年嘉善（质）字 0309 号，最高额为 38,350,930.00 元的《最高额质押合同》（期限为 2021/12/2-2026/12/1），以其持有的公司股票 190 万股作为质押。该担保为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善支行签订的金额为 20,000,000.00 元，编号为 2022 年（嘉善）字 00144 号的借款提供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同下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0 元。上述担保已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解除。

注 8：2021 年 12 月 2 日，藤野康成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21 年嘉善（质）字 0310 号，最高额为 30,277,050.00 元的《最高额质押合同》（期限为 2021/12/2-2026/12/1），以其持有的 150 万股作为质押。该担保为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善支行签订的金额为 20,000,000.00 元，编号为 2022 年（嘉善）字 00144 号的借款提供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同下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0 元。上述担保已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解除。

（5）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9,792,400.00	9,830,900.00

（8）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市瑞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729,061.95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上海翡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6,277.18	
其他应付款	嘉兴傲林实业有限公司		642,863.39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5,746,58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47,974,77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1) 行权价格 10.95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 10 个月，(2) 行权价格 11.74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 9 个月

其他说明：

(1) 根据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向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授予 59 名激励对象 870.20 万股限制性股票，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20 年 10 月 30 日，价格为 10.95 元/股。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00%
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00%
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00%

本激励计划的解除限售考核年度为 2020 年至 2022 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公司 2020 年实现净利润 3,500 万
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公司 2021 年实现净利润 6,500 万
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公司 2022 年实现净利润 8,000 万

(2) 根据于 2021 年 09 月 2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授予 25 名激励对象 64.5 万股限制性股票，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21 年 09 月 22 日，价格为 11.74 元/股。2021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完成上述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实际登记人数为 25 名，登记数量为 59.80 万股。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00%
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00%

本激励计划的解除限售考核年度为 2021 年至 2022 年二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公司 2021 年实现净利润 6,500 万
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公司 2022 年实现净利润 8,000 万

注：上述“净利润”指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但剔除本次及其他激励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股票市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公司根据在职激励对象对应的权益工具、以及对未来年度公司业绩的预测进行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1,717,278.03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4,831,347.96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抵押情况

2021年12月24日，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21年嘉善（抵）字0330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期限为2021/12/24至2026/12/24），以原值为62,790,197.28元，净值为62,542,153.04元的不动产权为抵押。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为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在该行合同编号为2021年（嘉善）字01107号，余额为28,987,850.80元，期限为2021年12月24日至2026年12月24日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

(2) 质押情况

2020年9月14日，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签订了编号为（33100000）浙商资产池质字（2022）第22506号《资产池质押担保合同》，以五笔质押票据合计7,986,400.00元和13,365,628.08元的保证金本金及利息为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在该行开具的16,338,240.30元（期限2022年1月18日至2023年6月28日）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① 为公司在该行开具的金额为2,028,134.59元（期限为2022年7月19日至2023年1月19日）的银行承兑汇票；

② 为公司在该行开具的金额为600,000.00元（期限为2022年7月20日至2023年1月20日）的银行承兑汇票；

③ 为公司在该行开具的金额为3,040,000.00元（期限为2022年9月23日至2023年3月23日）的银行承兑汇票；

④ 为公司在该行开具的金额为100,000.00元（期限为2022年9月27日至2023年3月27日）的银行承兑汇票；

⑤ 为公司在该行开具的金额为121,568.62元（期限为2022年9月29日至2023年3月29日）的银行承兑汇票；

⑥ 为公司在该行开具的金额为490,000.00元（期限为2022年10月26日至2023年4月26日）的银行承兑汇票；

⑦ 为公司在该行开具的金额为2,450,000.00元（期限为2022年10月28日至2023年4月28日）的银行承兑汇票；

⑧ 为公司在该行开具的金额为100,000.00元（期限为2022年11月1日至2023年5月1日）的银行承兑汇票；

⑨ 为公司在该行开具的金额为758,000.00元（期限为2022年11月4日至2023年5月4日）的银行承兑汇票；

⑩ 为公司在该行开具的金额为680,000.00元（期限为2022年11月21日至2023年5月21日）的银行承兑汇票；

⑪ 为公司在该行开具的金额为2,622,868.33元（期限为2022年11月30日至2023年5月30日）的银行承兑汇票；

⑫ 为公司在该行开具的金额为179,200.00元（期限为2022年12月2日至2023年6月2日）的银行承兑汇票；

⑬ 为公司在该行开具的金额为3,013,068.76元（期限为2022年12月27日至2023年6月27日）的银行承兑汇票；

⑭ 为公司在该行开具的金额为155,400.00元（期限为2022年12月28日至2023年6月28日）的银行承兑汇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11 月 6 日出具了 (2020) 03 破申 385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申请人傲林实业对被申请人远洋翔瑞的破产清算申请，并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指定深圳市卓效清算事务有限公司担任破产管理人，截至本报告出具日，破产清算尚在进行中。

(2) 钱承林于 2017 年 4 月与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123 2017-D123 001 002 的《股票质押合同》（期限为 2017/4/6-2020/9/1）和编号为 123 2017-D123 001 001 的《差额补足合同》（期限为 2017/4/6-2020/9/1），以其持有的公司股票 900,000.00 股作为质押，为公司员工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融资提供担保。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股票尚未解除质押。

(3) 2019 年 12 月 2 日，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受理田中精机的仲裁申请，田中精机请求仲裁委员会裁决龚伦勇、彭君共同向田中精机支付补偿金 213,079,400.00 元及逾期违约金。

2019 年 12 月 19 日，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出具了（2019）粤 0310 财保 268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查封、冻结被申请人龚伦勇、彭君价值 225,288,850.00 元的财产。

2019 年 12 月 20 日，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出具了（2019）粤 0310 执保 906 号执行裁定书，查封、冻结被申请人龚伦勇、彭君的财产；限制被申请人龚伦勇、彭君支取到期应得的收益。上述保全标的，以人民币 225,288,850 元为限。

2019 年 12 月 31 日，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出具了（2019）粤 0310 执保 906 号财产保全结果通知书，冻结被申请人彭君在交通银行深圳分行账户的存款 84.65 元；冻结被申请人龚伦勇在交通银行深圳分行账户的存款 29,144.74 元；冻结被申请人龚伦勇托管于证券账户的田中精机股票 1,080,000 股（其中 791,001 股为轮候冻结）；轮候冻结被申请人彭君持有的远洋翔瑞 3.3909%的股权；轮候冻结被申请人龚伦勇持有的远洋翔瑞 31.7854%的股权。

2022 年 08 月 08 日，公司收到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国际仲裁中心）关于《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远洋翔瑞机械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关于深圳市远洋翔瑞机械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协议》争议仲裁案裁决书【（2022）沪贸仲裁字第 0681 号】。

仲裁庭裁决如下：

（一）龚伦勇和彭君共同向申请人支付补偿金人民币 21,307.94 万元；

（二）龚伦勇和彭君共同向申请人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以人民币 21,307.94 万元为基数，按日万分之三计，自 2019 年 5 月 17 日起至实际付清补偿金日止；

（三）龚伦勇和彭君共同向申请人偿付财产保全费人民币 5,000 元和财产保全保险费人民币 112,644.43 元；

（四）本案专家咨询费人民币 222,911.77 元，由龚伦勇和彭君共同承担，与龚伦勇和彭君已支付的专家咨询费相抵消；

（五）本案仲裁费人民币 1,546,692.00 元，由龚伦勇和彭君共同承担。

（4）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于 2018 年 8 月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远洋翔瑞与该行签订的最高额为 3000 万元的《最高额融资合同》（期限为 2018/08/15-2019/08/15）提供担保，龚伦勇、彭君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向高新投提供反担保（期限为 2018/08/15-2019/08/15）。

2019 年，远洋翔瑞未能兑付到期的承兑汇票，华夏银行实际垫付了该部分金额，同时根据签订的担保协议，华夏银行向高新投追偿，高新投于 2019 年 8 月 6 日为远洋翔瑞代偿本息共计 15,429,250.42 元。2019 年 8 月 15 日，高新投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远洋翔瑞需向高新投偿还垫付的借款本息 15,429,250.42 元及利息（利息按每日万分之六自款项代垫之日起 2019 年 8 月 6 日计算，实际计算至清偿之日止），同时龚伦勇、彭君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责任，承担本案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等全部费用。2019 年 8 月 26 日，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出具的（2019）粤 0304 财保 3985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查封、扣押或冻结远洋翔瑞机械、龚伦勇和彭君名下价值人民币 15,661,825.92 元的财产。

由于远洋翔瑞无力偿还上述债务，因此龚伦勇持有田中精机的部分限制性股票 791,001 股被冻结，导致公司无法办理股份回购注销手续。根据谨慎性原则，公司按照 2020 年 12 月 31 日已扣押的龚伦勇股权激励款自有资金 13,598,949.12 元，在综合考虑公司和高新投对龚伦勇的债权金额、债权比例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高新投代远洋翔瑞支付的借款本息、律师费及全部诉讼相关费用合计 27,085,642.93 元，田中精机应收龚伦勇的补偿金、逾期违约金及代垫的仲裁相关费用合计 297,827,182.11 元），公司确认预计负债 1,133,646.48 元。

（5）蔷薇资本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与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华鑫单信字 2018377 号-质押-2】的股权质押合同，以其持有的公司股票 9,867,526.00 股作为质押，为蔷薇春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提供股权质押担保。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2,000.00	0.30%	292,000.00	100.00%		499,300.00	0.32%	499,300.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7,593,202.53	99.70%	10,753,866.50	11.02%	86,839,336.03	154,428,744.58	99.68%	6,944,692.76	4.50%	147,484,051.82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97,593,202.53	99.70%	10,753,866.50	11.02%	86,839,336.03	154,428,744.58	99.68%	6,944,692.76	4.50%	147,484,051.82
合计	97,885,202.53	100.00%	11,045,866.50		86,839,336.03	154,928,044.58	100.00%	7,443,992.76		147,484,051.8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92,000.0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希尔康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292,000.00	292,000.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292,000.00	292,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0,753,866.5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71,130,420.76	1,558,090.56	
其中：6个月以内	39,968,609.56		
7-12个月	31,161,811.20	1,558,090.56	5.00%
1至2年	19,607,076.50	3,921,415.30	20.00%
2至3年	3,162,689.27	1,581,344.64	50.00%

3 年以上	3,693,016.00	3,693,016.00	100.00%
合计	97,593,202.53	10,753,866.5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1,130,420.76
其中：6 个月以内	39,968,609.56
7-12 个月	31,161,811.20
1 至 2 年	19,607,076.50
2 至 3 年	3,454,689.27
3 年以上	3,693,016.00
3 至 4 年	3,693,016.00
合计	97,885,202.53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99,300.00			207,300.00		292,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44,692.76	3,930,628.74		121,455.00		10,753,866.50
合计	7,443,992.76	3,930,628.74		328,755.00		11,045,866.5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28,755.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浙江永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158,000.00	无法收回	总经理审批	否
青岛东安电磁有限公司	货款	113,955.00	无法收回	总经理审批	否
杭州盈天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货款	49,300.00	无法收回	总经理审批	否
合计		321,255.0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赛尔康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11,216,235.63	11.46%	1,142,878.40
领胜城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9,232,011.58	9.43%	1,243,521.78
立讯智能装备(昆山)有限公司	8,051,787.40	8.23%	368,022.64
昆山联滔电子有限公司	5,530,158.96	5.65%	186,925.58
上海禾赛科技有限公司	5,206,824.37	5.32%	
合计	39,237,017.94	40.0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313,010.66	3,344,566.38
合计	1,313,010.66	3,344,566.38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260,000.00	720,000.00
备用金	108,700.00	1,449,754.83
押金	142,621.00	250.00
往来款	1,025,951.44	1,184,298.05
合计	1,537,272.44	3,354,302.88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736.50			9,736.50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14,525.28			214,525.28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24,261.78			224,261.78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86,424.53
其中：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368,324.53
7-12 月(含 12 个月)	118,100.00
1 至 2 年	1,026,613.91
2 至 3 年	22,400.00
3 年以上	1,834.00
3 至 4 年	1,834.00
合计	1,537,272.44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9,736.50	214,525.28				224,261.78
合计	9,736.50	214,525.28				224,261.78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金泗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44,000.00	1-2年	9.37%	28,800.00
苏州汇川技术有限公司	保证金	130,000.00	7-12个月60,000.00元, 1-2年70,000.00元	8.46%	17,000.00
上海市雷智电机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	1-2年	6.51%	20,000.00
嘉善大润发商业有限公司	押金	50,000.00	7-12个月	3.25%	2,500.00
姚朱健	备用金	50,000.00	6个月以内	3.25%	
合计		474,000.00		30.84%	68,3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9,415,967.05	8,200,000.00	41,215,967.05	14,415,967.05	8,200,000.00	6,215,967.0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5,000,000.00		25,000,000.00			
合计	74,415,967.05	8,200,000.00	66,215,967.05	14,415,967.05	8,200,000.00	6,215,967.0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田中日本	6,215,967.05					6,215,967.05	
田中双鲸							8,200,000.00
深圳佑富		35,000,000.00				35,000,000.00	
合计	6,215,967.05	35,000,000.00				41,215,967.05	8,2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深圳市瑞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小计		25,000,000.00									25,000,000.00	
二、联营企业												
合计		25,000,000.00									25,000,000.00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7,155,530.32	149,395,924.94	329,030,752.13	200,735,509.62
其他业务	11,734,741.85	808,456.09	7,790,300.74	405,691.23
合计	188,890,272.17	150,204,381.03	336,821,052.87	201,141,200.85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销售商品	177,527,046.70			177,527,046.70
提供劳务	11,363,225.47			11,363,225.4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188,890,272.17			188,890,272.17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188,890,272.17			188,890,272.17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目前公司产品大部分销往国内,通过直销模式直接销售给客户,销往国外的产品部分通过经销商模式。

以设备销售通用合同条款为例:

1. 合同履行阶段主要有:

- (1) 厂内生产、安装调试及出货前验货;
- (2) 包装运输、交付;
- (3) 开箱检验、调试验收。

2. 合同价款的支付:

- (1) 预付款: 同签订后的 7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作为预付款;
- (2) 验货出货前支付合同价款的 50%作为发货款;
- (3) 客户验收合格, 设备正常运行 30 天后支付 10%尾款。

3. 质保及售后: 售后服务

(1) 合同所购设备保修期为一年, 易损件、消磨品不属于保修范围。
(2) 保修期届满后, 乙方继续依甲方之通知提供各项维修和提供备品备件和易损配件服务, 其维修费用由甲方负担, 维修费和易损配件由乙方报价收费。

(3) 乙方提供免费的使用前培训。

在客户完成验收并出具验收合格证明后, 公司作为合同履行时点确认收入。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60,852,299.71 元, 其中, 160,852,299.71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 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20,000.00
合计		-220,000.0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95,246.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13,996.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4,023.46	
减：所得税影响额	560,212.6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3,162.50	
合计	2,787,675.8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49%	-0.51	-0.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61%	-0.54	-0.5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肖永富

2023 年 3 月 29 日